Old Hong Kong

太平山下

舊香港

Canada Hong Kong Library
3 1761 08040746 3

吳昊 著作

次文化堂・普及文化

Digitized by the Internet Archive
in 2024 with funding from
University of Toronto

https://archive.org/details/31761080407463

RICHARD CHARLES LEE
CANADA HONG KONG LIBRARY
University of Toronto Libraries
130 St. George Street
8th Floor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5S 1A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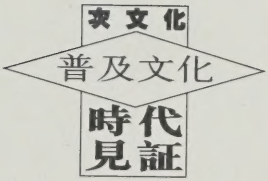
次文化
普及文化
時代
見証

次文化普及文化叢書

普及文化系列之一三一

老香港·太平山下

吳 昊⊙著

次文化堂出版

——次文化普及文化系列⑭

老香港・太平山下

作　　者：吳　昊
社　　長：彭志銘
出版顧問：史亦書
執行編輯：李子翹
美術編輯：原秋白
封面設計：原秋白
發行經理：鄭偉龍
出　　版：次文化有限公司
地　　址：九龍彌敦道612-618號
　　好望角大廈10樓1009室
電　　話：27805625
印　　刷：次文化堂
總 經 銷：次文化堂
出版日期：2005年1月初版
書　　號：SCB410
ISBN：962-992-112-X
定　　價：HK$50

©二〇〇五年　版權為次文化有限公司所有，嚴禁作全部或局部翻印、複印、轉載或其他用途。

＊本書如有缺頁、破損、裝釘錯誤，請寄回本公司更換。

《老香港》系列序言

在155年殖民地歲月，香港歷史慘被廢棄殆盡。

沒錯，「廢棄」，是最貼切的形容詞。通常殘舊的東西，被認為沒保留價值，就給廢棄在垃圾站裏，再由垃圾車運去填土或焚化。

我們的建築物住舊了，我們的報刊書籍看完了，我們的民俗傳統過氣了，殖民地政府毫不考慮保留下來，甚至蓄意廢棄於文化亂葬崗上，任由自生自滅，而我們香港人的文化身份也給丟掉得蕩然無存。在過去，香港的博物館發展得很慢，資料館更殘缺不全，而圖書館亦不容本土意識，簡直就是香港文化大浩劫。

香港歷史除遭廢棄之外，又被肆意的剝削，在一九八二年中英談判香港前途時，各方政客爭相以「歷史真貌」示人，大談甚麼香港空間與歷史錯誤，雖流於空泛，倒能引起短暫的「香港熱」和「香港學」潮。大學講師、碩士和博士輩也參加剝削行列，他們為了拿一點研究基金，或者為了增加知名度，或者投機取巧，聲稱要

搞香港史，著書立說，留芳萬世。但最令這批有識之士感到頹喪洩氣者，就是香港史料散佚十之八九，簡直入手無從。

「怎麼？研究香港史，竟要從原始資料收集開始，這太辛苦了！」

沒錯，懶惰的傢伙滿以為有大量書本或報刊等着他們去左拼右砌的，卻萬料不到資料奇缺，一切都要從頭發掘，事倍功微，於是研究計劃被迫擱置，三分鐘熱度減退，又或者勉為其難的做了交差（研究費用盡），著作亦不驚世，唯有塞在一隅封塵。箇中教訓：研究香港史是欲速不達的，非窮一生精力不可。

而最諷刺的地方，香港史一直是由民間個人非學界者所致力進行資料搜集和研究，默默耕耘，不懼孤掌難鳴，還幹得有聲有色，著作等身，開啓港史掌故之堂奧，令後輩們汗顏。其表表者首推三人，就是吳灞陵、葉靈鳳和梁濤先生了。

吳灞陵在戰後（1945年）已開始搜集和整理香港史料，替《華僑日報》主編過好幾年香港掌故版，自己以多種筆名（如鰲洋客）在報章上撰寫掌故文字，首倡報章勾沉港史行動。吳灞陵更替《華僑日報》主編《香港年鑑》及一系列香港指南式生活及旅遊便覽，保留了大量的香港

社會資料。老先生在1970年代逝世，他搜集的書籍和史料都由後人捐給香港大學孔安道圖書館，造福後世。

與吳灞陵分庭抗禮的是葉靈鳳，他在1950年代，替《星島日報》主編過很多香港史專題，他本人是個藏書家，收集很多十九世紀外國人寫香港的書籍，對香港開埠史甚有研究，筆名很多，如葉林豐、霜崖等，早期著作《香港方物志》和《張保仔的傳說和真相》，相當精采。老先生在1970年代中逝世，他所收藏的書籍後來都捐贈給中文大學圖書館。他散見於各種報刊的史稿，雖經整理出版《香港的失落》、《香港的沉沒》、《香港滄桑錄》等書，在數量上只屬冰山一角，相信大部份已散佚，非常可惜。

繼吳、葉之後，就是梁濤了(筆名有魯金、魯言、夏歷等)，老先生專攻香港社會民情風土，三十年來上山下鄉實地考察，努力不懈，但凡香港賭博、廟宇、街道、俗話等，無所不通，所主編的兩大叢書《香港掌故》(廣角鏡出版社)和《古今香港系列》(三聯書店)，相信是近年被參考和引用得最多的港史書籍了。只是先生去得太突然，令我們痛失良師益友，其散見各報的史稿更需時需力整理出版。唉，將軍一去，大樹飄零。

「他們寫的都是掌故，不屬正統歷史！」學界諸君利

用完他們的資料，又會非議一番。

簡直迂腐得難以形容。

何解要褒歷史，卻貶掌故？根本毫無理據。掌故是歷史紀實故事，集中描寫人物和事件，把握其戲劇性，而歷史內容屬宏觀和全面性，側重典章文物制度政治興替等，但古代史官一視同仁，正如李善注引《漢書音義》：「掌故，太史官屬，主故事者也。」可見掌故和歷史是不分家的，皆由太史官搜集和整理，特別司馬遷一部《史記》既有典章文物制度，更有精采故事，高潮起伏，而且筆法奇佳，後世學者望塵莫及，因沒此包容胸襟也。

《老香港》系列秉承偉大傳統，堅持掌故與歷史不分家，從史實中發掘趣味，從故事中領略人間。謝謝捧場！

吳　昊

目　錄

《老香港》系列序言
香港海底俱樂部 3
火照燒、茶照飲、舞照跳——酒店大火海陸軍齊出動 5
香港早期養豬業——家庭式經營，養嫲不養公 7
煙仔紙 9
流浮山採蠔業 11
兵頭花園——最具規模的動植物公園 13
港中雜事二十韻 15
一九二九年水荒 17
大笪地出現留聲機，全城哄動！ 19
年宵市場 21
唔係猛獅唔採青 23
「鐸吔佬」的坎坷 25
奧卑利「長命斜」 27
跳舞學院變舞廳 29
五十年代夜總會 31
夜總會風情 33
的士夠格 35
舞火龍，走龍門 37

中秋民間玩意 39
觀音開庫，金銀任取 41
平民夜總會成絕唱 43
熟藥店 45
喊驚——迷信的招魂術 47
七月鬼節，盂蘭盆會 49
盂蘭燒衣祭野魂 51
火柴工業隨日而逝 54
廣播道七十七號 56
西洋話劇——本港最早娛樂事業 58
「同慶戲園」話舊 60
猛虎殺人事件 62
天后東渡扶桑 64
香港最早的聖誕 66
吃飯難 69
「男扮女裝嫁老公」奇案 71
二伯公能治性病？ 73
木屐不簡單 75
學洋文受歧視 77
打斧頭、忽必烈——伙頭俗語知多少？ 79
報紙開天窗 81
香港第一張日報 83
食肆術語花樣多 85
「香港」名考 87

垃圾灰中尋寶記 89
屠場話春秋 91
昔日神功戲 93
媒人婆詭計多 95
軍用手票 97
香港古董街市 99
年晚錢，飯後煙 101
賭鴿 103
大檔林立的年代 105
新春看跑馬，來年行大運 107
馬車——最早期的接駁專線 109
人力車 111
香港首架民航機，竟降海面上 113
五十年代香港奇景——飛機與汽車爭路 115
阿飛正傳——電單車流行一時 118
開埠第一次交通安全運動 120
民辦交通安全運動 122
登山纜車 124
七十年代中區停車場 126
世紀初渡海輪 128
東方快車——四十二天旅程的傳奇 130
轎子——香港最早交通工具 132
作者簡介

老香港·太平山下

香港海底俱樂部

「日間潛水打魚，夜間野火樂園！」

多浪漫的情調，此乃香港早年潛水會的活動也。

在香港，最早的潛水社團有二，就是「香港海底俱樂部」和「海龍潛水會」。

「香港海底俱樂部」成立於一九五四年，是跟全球各國的海底俱樂部同年成立的，會員以外籍人士為主；而「海龍潛水會」則在一九五七年成立，會員大部份屬華人。

香港的潛水會能在上世紀的五十年代成立，是有其時代背景的，因為戰後的歐美國家在安定繁榮之下，鼓吹生活享樂，於是新興的潛水打魚玩意非常流行，而且是全家人的集體活動。他們在海灘上架起篷帳，日間游泳潛水打魚，夜間一家大細開其野火會，樂也融融，風氣吹到香港，便有潛水會的成立。

其時香港潛水者絕大多數是男性，兩個潛水會的女性會員加起來亦只得十人，當中能夠考得潛水中級試者，就只有一人，名叫戚珍妮也。

據當時報章描述此新興玩意：「初級潛水的人，所

應具備的物品，計為呼吸管、面罩和蛙腳(鞋)，費用約五十元，呼吸管是使人潛在海中，也可吸到空氣，面罩使人看清楚海底景色……中級潛水的人，則要水肺(即氧氣筒)，售價由三百五十元至一千元，水肺每個重二十磅，可供潛水者半小時的氧氣，在深水下潛，所需氧氣特別多，但可以使用孖水肺……潛水時，氮氣進入人體過多，人就會醉，舉動滑稽，所以深潛時，最好兩人同潛，相互照顧。」(一九六五年三月十五日《成報》)

戚珍妮

可見，潛水是非財不行的，試想一下，沒有遊艇駛出深海，如何可以潛水？

其時潛水最興打魚，否則不顯得威風，魚槍的售價由八十至四百元，打到魚當然要拍照留念，於是買一部海底攝影機則需要二千五百元。由此得見此乃富人玩意也！

火照燒、茶照飲、舞照跳

——酒店大火海陸軍齊出動

酒店大火，繼續飲茶！

二十世紀初香港火災處處，時人竟習以為常，視為生活之一部份也。

一九二六年元旦，早上八時，中環畢打街的「香港大酒店」西翼突然起火，皆因五樓升降機位的電線出了毛病，幸而其時正刮西風，火勢沒機會蔓延向酒店東翼；再加上除夕之夜，酒店住客狂歡通宵達旦，正準備上牀便見火警，立刻走避，無人因酣睡而遇難。

其時尚未填海，畢打街已很接近海傍，救火訊號發出(由畢打街鐘樓響出火警警鐘)，遠近知聞，海軍戰艦趕來救火，消防員和警察趕來救火，陸軍趕來救火，竟連喬治王子也參與救火。因為這香港大酒店在當時是非常出名，洋人高官殷商皆在此設宴招待外賓及其他國家

的政要人物，其地位甚為重要，所以全力滅火勢在必行也。

而酒店當局彷彿吃了定心丸，認為西翼之火沒機會危及東翼，所以主張下午茶繼續飲，只是轉移場地，由西翼的咖啡室搬去東翼的酒吧再度舉行，茶錢減半，五毫子有交易。但頂樓的舞廳，本來是設有下午茶舞的，經商量之後，「樓下火燭，樓上跳舞，簡直如熱鍋上螞蟻，非常不樂觀，還是暫停好的！」

大火由星期六燒到星期一，當發現火勢在控制之下，頂樓的舞廳響起爵士樂，人們就繼續跳舞，你燒你的，我跳我的，如今想來，相當頹廢。

此次大火之後，酒店估計損失了二百五十萬港元，數目絕對不少了，至於人命，只斷送了一條：他是一名海員，叫做E.E.Batchelor，二十八歲，孔武有力，乃業餘拳師。因受傷而入院，聞訊不顧一切，撲去救火，結果葬身火海，獲得最高榮譽的海軍葬禮，被譽為「英倫大英雄」！

大火之後未幾，香港大酒店決意搬去九龍尖沙咀。

香港早期養豬業

——家庭式經營，養嫲不養公

「生意順境，燒豬還神！」

舊時香港人多吃豬肉，每逢時節又要燒豬還神，所以豬肉在香港佔絕大的消費量，因此，養豬在農村，是稻作收成之外的一項主要副業。而且，唔講你唔知，直到二十世紀八十年代，香港每年豬隻產量竟有八十萬頭之多，非常誇張。

唉！過去的養豬，異常骯髒，屬家庭式經營，一家大細總動員，大清早起身煮餿水、餵料，接着放豬出欄，替豬沖涼(如果天熱，要沖四次涼起碼)，清洗豬場，忙碌了半天，跟着外出買藥品飼料，或忙於找「豬公佬」替母豬配種，到下午黃昏時分，再餵豬一次，而一天工作總算完畢。

母豬每個月會動情一次，俗稱「走水」。通常小規模豬場不養豬公，於是附近的豬公佬便會趕着又大又笨的豬公上路而來，在空地上與「走水」的母豬交配，每次收費五十元(七十年代的價錢)。此豬公一日可交配兩次，賺一百大元，屬「養豬界色情交易」，後來有些豬公佬搵唔少之後，索性僱用貨車運豬公去配種，方便快捷，減

去很多辛苦也。

舊時最頭痛是豬隻「出欄」，當豬養得肥大，就要運出市集的豬欄發售，而豬隻並無秩序感，很難趕牠們上路「入欄」，於是豬戶運豬各師各法，有將之五花大綁，由兩個人用擔挑抬着去趁墟，唉！一定抬到索氣了！

於是，就發明了豬籠，成為趕豬不可缺少的工具，最初是用竹篾織成，只要趕豬入籠，牠就郁不得其正。

六十年代，有貨車公司專替豬場出欄，每豬收佣二十元，解決往日運輸的煩惱。但竹篾造豬籠用上幾次就會損壞，於是香港的製造商便發明用鐵枝來製造豬籠，以燒焊來夾口，造得很穩固，令豬隻無法自貨車逃走。

豬隻出欄時餵得飽飽的，過磅時可以重秤一點呢！

煙仔紙

「嘩，煙仔紙有價呀！」

年前香港某畫廊展出一批美女廣告畫(由二十年代到四十年代)，彩色石印版，售價二三千元起碼，貴得厲害，不過，物有所值，因為歷經烽火洗禮(包括八年抗戰二年內戰)，能夠保存下來，已是奇蹟了。

美女廣告畫和美女月曆，印製得最多者首推香煙廠和煙商，所以舊時港人一律稱之為「煙仔紙」(香煙招紙是也)。

原來，這種廣告畫是首創自香港畫師關蕙農，其父是著名外銷畫家關作霖，外國人慣稱他作「啉呱」(「呱」——「官」的英文音譯，廣州人總愛專稱某人為「某官」，關作霖就是「霖官」，英文變了「啉呱」)，乃英國名畫家錢納利的唯一學生。一九一一年，關蕙農出任《南華早報》

美術印刷部主任，未幾創立了亞洲石印局，開始替香煙公司和廣生行(「雙妹嘜」花露水)等製作美女廣告畫，而且贏得「月份牌大王」美譽。跟着風氣傳遍中國，尤其以上海為創作大本營，因當地商品雲集，廠商競爭劇烈，便大量製作美女廣告畫，做足宣傳，一時間向畫師們招兵買馬，人材濟濟。

最先杭州畫家鄭曼陀和友人來上海發展，「創作一種新穎的時裝仕女圖；其特點是在人物面部先擦上一點炭精粉，使之稍具淡淡素描架子，再敷染水彩，保持了工筆仕女造型與墨韻，面部白皙又有立體感，這就是最有代表性的『月份牌』仕女畫。他的畫大受歡迎……他的作品遍及全國各地，一時模仿者愈來愈多，上海的月份牌就形成了一種年畫的流派。」(葉樹平與鄭祖安編著《百年上海灘》)

同時期尚有丁雲先、周柏生等，風格與曼陀相近，時裝古裝作品兼備。繼之而起的第二代「月份牌大王」計有杭樺英、謝之光、金梅生、胡伯翔等，題材亦開始有所擴充，例如可見城市婦女家庭生活的描寫，對研究中國社會史和服裝史的學者，這些畫實在很重要也。

流浮山採蠔業

「蠔鄉——流浮山」早已衰落。

不過，二十世紀五十年代流浮山遍海蠔塘，但見碧波綠水，一艘艘的蠔船扯着大帆作業，蔚為奇觀。

在全盛時代，這蠔鄉養活了幾千蠔工。每逢農曆九月至翌年正月，是蠔產的旺季時節，蠔塘老闆便廣招蠔工。他們一清早就撐船出海採蠔，潛入丈多深或數丈深的海裏採蠔；熟練的蠔工，每天連採蠔和開蠔計在內，可做七、八十斤，不熟練的蠔工每天只能做出二、三十斤生蠔，每斤所得代價只有一毫幾分。

很多蠔工都帶同老婆仔女來開工，他們就在附近沙灘興建茅寮棲身，索性夫唱婦隨。當採蠔船滿載而歸的時候，便有一群女工上船挑蠔下船；她們挑了一擔擔蠔(連殼的)落船後，蠔工先替老闆開了「頭路」(即大蠔)，女工就可以開「二路屎」(較小的蠔，皆用來做蠔豉的，「豉」與「屎」同音)，開得的蠔，每斤獲酬三毫。留在家裏的蠔工家屬，有些替老闆曬蠔豉或用小竹篾穿蠔豉，有些則在蠔殼堆裏找「三路屎」(即最細小的蠔)來開，以幫補生計。

擁有蠔塘的人，有各種不同收入。除了蠔油、生蠔、蠔豉可高價沽出外，蠔殼也可以賣錢，賣給燒蠔灰廠。蠔灰用途，農村的人都很熟悉，可以用作肥田，又可拿來拌泥修建房屋。還有，蠔裏有一種蠔珠，但沒珍珠的光彩和價值，只可賣給人磨成粉末，能治眼疾等病。

其時的蠔廠也非常忙碌，廠前草坪，曬滿一串串的蠔豉，而廠內爐火熊熊，有些男工在爐旁不斷加柴，有些拿大鏟鏟在鏟裏攪拌熱騰騰的，正在熬製着的蠔油。

製蠔油的過程頗為複雜，首先將蠔肉放在大鏟裏煮，煮透了，將蠔肉撈起，留在鏟裏的汁水要用一天功夫，才能將之熬成蠔油……

唉，俱往矣，蠔鄉！

兵頭花園

——最具規模的動植物公園

「兵頭花園，滄海桑田！」

所謂「兵頭花園」，是指一八六一年創建的「公共公園」，一九七五年改稱為「動植物公園」便是了。

該花園何解俗稱「兵頭」呢？

有一個講法，花園創建之初設有音樂臺，英軍樂隊定時在園內演奏，因而得名，但英軍演奏，與「兵頭」又有何關係呢？故我的推論是：因該花園位於前港督府對面，且經常被港督徵用來舉行大型園遊會，而早年的港督要身兼英軍總司令，作為軍隊的大頭目，港人就叫他做「兵頭」，他身邊公園，順理成章叫做「兵頭花園」了。

今日規模的兵頭花園是分兩段時間建設而成的，據劉國英編著《香港百年》(一九四一年版)：

「港中向只有公園一座，在干德山下，而地方偏少，點綴蕭疏，煙户既增，不足以供港民之遊樂，欲加展拓，則右枕高峰，左連水池，無擴充之可能。惟園之東北隅，有小阜一丘，縱橫三倍於公園，雖限於公路，不能混合而一，然各闢小門，以通來往，亦可快遊人之觀覽；乃建為公園。今港人多呼為大兵頭花園，舊園則名曰：兵頭花園。」

現在養着飛禽有噴水池的就是大兵頭，而二兵頭則養有走獸的那個便是了。

在十九世紀末到二十世紀三十年代間，兵頭花園幾乎成為港督府的一部份，港督府當年的正門是面對着維多利亞海港，它的後園卻與兵頭相對，使之成了舉行園遊會的理想地方。每次徵用，公園便要封閉幾天，嚴禁遊人進內，跟着大興土木，由港督府花園建搭一行人木橋與兵頭花園連接起來，例如一八七五年，美國卸任總統格蘭將軍途經香港，港督便設計盛大的園遊會，把兵頭花園封閉了整整五天，但卻因為天氣欠佳，園遊會還是開不成呢！

港中雜事二十韻

偶然在塵封的書架找到發黃的《港澳旅遊草》，乃順德梁喬漢著，光緒二十六年省城藏珍閣鋟版。作者在光緒初（一八七五年）寫了「港中雜事二十韻」，只寥寥二百字，竟生動地把整個香港社會面貌勾劃出來。在註釋之前，請讓我將這二百字引錄：

外域唐番話　來遊別有天　人居裙帶路　地集火輪船
衣綠沿街守　燈紅隔牆穿　燕梭商保險　馬隊鬥矜便
夷禮頭掀帽　戎裝手引鞭　師何尊狀棍　客乃重孖氈
士仔巾纏髻　咕喱擔壓肩　戲園男女混　牌館賭枭速
電氣兼煤氣　洋煙又土煙　循環官報局　錦繡妓歌筵
呂宋票輪月　英華歷判年　院中名博物　廁上例抽錢
街紙巡防驗　樓鐘告警遷　耶穌談不聽　豬仔賣誰憐
鹹水呼群妹　毫銀換五仙　狗形花白惡　魚味石斑鮮
車轉東洋快　妝偷上海妍　報窮堪抵罪　誘嫁任隨緣
夜冷零星喊　春淫放泥牽　兵房弛禁酒　禮拜競酣眠

首先，你會發現這「二十韻」有很多香港俗話，例如「綠衣」（印警着綠色制服）、「燕梭」（保險，英文Insure）、「狀棍」（港人對律師賤視的稱謂）、「孖氈」（英文Margin，

銀行信譽狀)、「士仔」(大酒店的Boy)、「咕喱」(苦力，英文Coolie，源自印度話Kholees，「賤民」)、「街紙」(其時夜間治安差，居民要領有「夜行通過證」才可出街)、「豬仔」(出洋華工)、「鹹水妹」(艇妓，一說出自水兵英語Handsome Maid)、「夜冷」(賣舊物，有說來自葡國語Leilao，「拍賣」，由馬拉話Lelang變出來)。

其次，很多社會現象反映在詩中，例如馬是主要交通工具之一，洋人打招呼時脫帽，黃賭毒全部合法化。「呂宋票輪月」，是否解作每個月有一班船去菲律賓呂宋？「廁上例抽錢」，原來當時上公廁是要付錢的，守廁之人收一個仙，附送草紙，此制度竟維持至戰後。「樓鐘告警遷」，是指畢打街那個鐘樓，是用來報告火警的。「狗形花白惡」，那些花白毛色的番狗最惡。「魚味石斑鮮」，嘩，初嚐石斑當然鮮美也！

一九二九年水荒

「香港今年到八月都不會制水。」

確係好消息。

不過，回想水荒困擾香港整整一個世紀，總覺得非常誇張也。

二十世紀初鬧得最兇的一次水荒，是在一九二九年發生，持續了幾個月，到處只聞撲水之聲，結果有十萬居民為逃避水荒，離開香港回到內地生活。

一九二九年，從一月到五月沒下過多少雨點，政府宣佈每日只供水十二小時，到五月二十八日，進一步緊縮到六個小時。以當時香港人口而論，對六個小時的供水，應該不算特別苦事，但真的很苦，因為其時之木建樓宇最多，沒有自來水設備，居民全靠街喉取水，緊縮供水六小時，街喉便大排長龍，日日為水而吵架，而江湖人物又乘勢霸佔水喉，糾紛此起彼落，結果要出動警察把守街喉。

剛踏入六月，供水情形愈來愈壞，政府唯有決定，所有樓宇的私家喉一律停止供水，全部使用街喉供應。在樓宇停止供水之後，茶樓和洗衣業首先受到嚴重影

響，紛紛停業。到了六月七日那天，全部水塘乾涸，只有大潭篤水塘僅存一億七千六百萬加侖的水。

當局立即成立「食水緊急委員會」，經過會議撥出十萬元僱請輪船運水，並拍電報給廣州、上海、馬尼拉、西貢和新加坡的英國領事館，請求各地大力協助解決香港的嚴重水荒，也請各國來港船隻，盡量多載淡水來港。

這時到處都聞撲水聲，鐵路局趕造二十個裝水卡車，遠道深圳河取水，大約每天可運水五十萬加侖。

據「食水緊急委員會」委員周壽臣估計：「這次水荒，全港用作載水輪水的火水鐵罐，大約有三百萬個，如果一個個排起來，就有四百五十哩長，如果一個個疊起來，就有四百五十哩高，比太平山高十九倍。」

七月十日，天降救星，大雨延綿數天，結果水荒解除，人人得救也。

大笪地出現留聲機，全城哄動！

「聽留聲機器快來，一個仙一支！」

鬧哄哄的大笪地，江湖好漢聲聲叫着「有留聲機聽」，立刻引來很多人睇熱鬧。

「甚麼叫留聲機呀？」有人問。

江湖好漢指指身前那個像縫紉衣車般大小的東西，機身還伸出十多條管子來，鼓其如簧之舌：「此機可留住聲音，非常神奇！」

於是就打那時起，唱機便叫「留聲機」。香港人最早接觸洋音樂和留聲機器，據說是在大笪地，因為新鮮事物如想人認識，在大笪地擺檔幾晚必可廣為宣傳。當時留聲機器剛好發明（一八八七年）未幾，某華僑便自金山帶了一部回來，找個江湖佬擺檔。

「一個仙有得聽！」

好了，付錢之後，檔主就替他將兩條管子塞在左右兩邊耳孔，然後把一張巨型唱片（用鋅鐵造）放在轉盤上，跟着上鏈，唱片轉動，兩條管子就可將唱片的聲音送進耳朵裏。其時留聲機還未附有喇叭，機前圍滿兩耳塞着管子的人，簡直蔚為奇觀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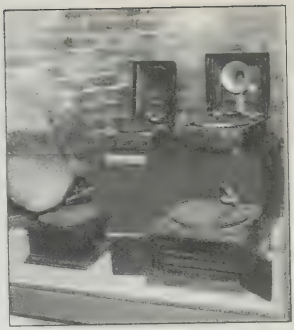

後來喇叭發明，留聲機才較為普及，第一代的喇叭簡直大得誇張，直徑四尺，長有六尺，而且價錢不菲。

據風雨居士編《香港名勝古蹟與掌故》(成書於四十年代)：「當時有一架留聲機，巴閉極了……大姨媽借，二伯母又借，三姑、六婆、安人、大娘，幾乎五親六戚，街坊鄰里，都要借勻，他們借得後，拖男帶女，扶老攜幼，真是睇一台戲，都沒有這交關……」

隨着唱機而來者當然是唱片了，初時乃單面，其後是雙面，老牌子首推「龍嘜」，繼而「百代」。尤其百代公司致力改良留聲機和唱片，它更將國父孫中山先生的建國方略全書，禮聘革命元老演講出來，錄為四隻唱片：一般學校與大社團，每於集會之時，在禮堂放出，聽者動容，因其時尚未有收音機廣播，這留聲機就起着莫大的教化作用也。

年宵市場

吃完年夜飯，聯群結隊逛年宵。

年宵市場，各地都是大同小異，唯獨名稱多多，華北和華中稱為「年市」，廣東人則稱「年宵」，而港澳以市場集中之故，稱為「年宵市場」。

香港年宵市場沿革歷史，可算滄桑多變。二十世紀初，香港人口集中在中環，年宵市場皆設在文咸東街、永樂街、乍畏街、威靈頓街一帶。每年規定在農曆十二月二十日起，政府當局准許市民自由在街邊設檔，並不干涉或拘控。因此那時地位興旺的店鋪、店主老早便霸住門前位置額外擺賣，又或者索性轉租給年宵小販。

既然一擺年宵檔長達十日之久，所賣的東西愈來愈多，也愈來愈雜，有心水清者竟點算出十四種之多：

一是鮮花、金魚、石山盆景；二是紙花、裝飾品；三是生果、乾果、涼果；四是海味、臘味、罐頭；五是年糕、煎堆、糖果；六是電器、燈飾；七是古董、字畫；八是陶器、玻璃器皿；九是兒童玩具；十是年畫、春聯、揮春、文房用品；十一是衣着、枱布；十二是爆竹、祭神用品；十三是日用洋雜貨；十四是化妝品。

嘿，簡直是個露天百貨公司了。其時每屆歲晚，港島各區以及九龍、新界居民都如蟻附羶，到來趁熱鬧，街頭擠迫得人山人海……。

四十年代末，年宵市場開始東遷，初時移往灣仔修頓球場，又因為地窄無法容納人潮，便於一九五零年再搬，其時灣仔碼頭一帶填海，高士打道擴寬許多，連六國飯店附近的洛克道、盧押道等都被指定可以擺年宵。

一九五二年，年宵市場又再東移，去到銅鑼灣邊寧頓街附近東區遊樂場舊址(後來該址改建為豪華戲院)。一九五四年再遷去電器道、清風街、興發街、永興街一帶。

一九五七年至今，維多利亞公園的足球場變成固定年宵市場。如此一遷再遷，年宵市場已非昔日面貌。而與此同時，九龍旺角和深水埗區又是新興「勢力」，港島居民反而會搭船渡海逛九龍年宵了。

唔係猛獅唔採青

「得洞——得洞——」鑼鼓聲大作，獅子出洞了。

舊時香港過年興舞獅，舞獅高潮在採青，而此傳統民間雜技已趨式微，其技術大不如往昔。全套獅子演出，耗時四、五十分鐘不等，層次分明，驚險緊張，絕對不像如今之馬虎從事也。

開鑼便是獅子出洞，稱「醒獅」，獅子伏着以腳爪洗面，到精神抖足後，朝着四方膜拜，跟着邁開腳步，走上了用長桌子架成的木橋。獅子過橋時，又得賣弄一番，低下頭來在河上喝水，然後遇上了大頭佛，來個「羅漢戲獅」，動作莊諧並重，粗中有細，玩樂一番，才開始遊動覓食……。

跟着考武功的時刻來了，「獅子上樓台」，由六張八仙桌疊成樓台，大頭佛撥着葵扇，引導獅子跳上高高的樓台，在台上擺開架式，耀武揚威，然後來個翻身搶背，博來大量掌聲。嘿，舉頭一望，發覺好幾丈高空中吊着一把青綠的生菜，生菜之下必定有一包漲卜卜的大「利是」，獅子看見後，食指大動，在樓台上張牙舞爪，表演着「採青」巧技。

到此時，助演的師兄弟立刻出馬，開始疊起單身羅漢，一個繼一個，讓舞獅頭獅尾者順勢高升。而惡作劇的市民，為考驗舞獅高手的功力，故意把「獅菜」吊得更高。因此舞獅者必須騎搭在五六個人身的頭頂上，一採到了青，眉飛色舞，左顧右盼，將獅菜耍弄一番，然後開始咀嚼生菜，又居高臨下吐出嚼碎的菜葉，一時碎葉隨風飛舞，看得人心花怒放，跟着獅子飛身而下，演來甚有氣派。

舞獅採青，疊單身羅漢，以疊得最高為威水。戰前英皇銀禧典禮出會，有前面三四人一疊，後面五人一疊，一邊行一邊舞獅。須知疊羅漢，如是站着不動，疊到五六個人不算太難，但要步行，就算三四個也寸步難行了。可見舊時獅隊全屬真功夫，正是：「唔係猛獅唔採青也。」

「鐸吔佬」的坎坷

「有女唔嫁鐸吔佬。」舊時灣仔流行這樣一句俗話。

「鐸吔佬」係乜嘢人？點解咁難頂？

唉，真係有血有淚，且聽我細說從頭吧！

所謂「鐸吔」，英文就是Dock-Yard，船塢是也，在鐸吔工作之人，順理成章叫做鐸吔佬了；而此多事之鐸吔，是指舊時位於中區與東區對開樽頸地帶的海軍船塢，直屬英國海軍部，一八七八年十月成立，其地尚未填海，海灘旁邊只建一間簡陋廠房，是為海塢的雛形。

一九零二年，海軍船塢隨着戰艦規模變革，大興土木，用中國麻石建造一個水塢，長達五百多呎，闊有二百多呎，五十幾呎深，可以駛入九千噸的巡洋艦，經過三年時間才建成，曾有八名挖泥工人在工作時犧牲了生命。

鐸吔佬浩劫亦隨之而來了，一九四一年日軍侵略香港，海軍船塢旋即成為要毀滅的軍事點，轟炸機在上空大量投彈，逾數百名的工人也就在那時死於非命。

香港重光之後，船塢當局要立即恢復生產，所以大量僱用工人，海塢工人陸續回來，人數增至九千餘人。當工人把這個爛瓦渣崗的船塢重新修建，恢復生產後，在一九四七年八月又被大量裁減，四千工人失了業。因為海軍船塢工人多數居住灣仔附近，所以那次的大裁員，直接影響了灣仔商場，有幾家茶室和米店雜貨鋪停止營業，也有些商店生意暴減。就在此時，灣仔便流行一句俗話：「有女唔嫁鐸吔佬。」

豈料，一九五七年十一月海塢當局以新型發展為理由，宣佈海塢兩年內結束和拆卸，令四千六百名工人陷於失業困境。要知道，五十年代社會艱難，一失業，全家就要捱肚餓……

「有個造機部管工回到家裏，看着一群年幼的兒女，夫妻抱頭痛哭。電器部老工人葉生，接到解僱通知書時，當堂暈厥，回到家裏就死了……這些日子帶來工人的苦難太多了，曾經有船務部工人盧德能跳樓自殺，造船工人黃牛吊頸慘死……何健、梁培根、侯棠死於非命，麥葵、張贊、何倫神經失常，工人的悲慘事件是說不完的！」(一九五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大公報》)。

奧卑利「長命斜」

香港中區荷里活道上面有一條斜路，由於斜得很急，而且很長，從下面一口氣要想走上堅道，除非是個「長氣袋」，否則只能走走歇歇，免得氣喘如牛。因此自許久以來，這古老的街就叫「長命斜」，形容它又長又斜，非要有一條長命，才可以走得完也。

不過，正式的街名卻鮮為人記得，「奧卑利」(Old Balley) 便是。這奧卑利乃是倫敦有名的監獄，用之為街名，等如稱之為「監躉街」了。沒錯，這裏存在着香港最早的域多利監獄，在十九世紀，這地方被視為慘無人道的。

此處不但收容罪犯，而且也是唯一的死刑場，死囚判了弔刑後，就在監獄圍牆內的空地上執行。當時這一帶的建築物不多，站在堅道上面，可以俯瞰域多利執行

死刑的情形。據說有一次，一個外國婦人在堅道散步，偶然向下看，赫然見到一名犯人正被弔死，立刻給嚇壞了。

關於其時監犯如何被不人道的虐待，資料完全缺乏，我偶然找得一九一六年出版，夏思痛著的《香江獄記》，一鱗半爪反映出那個黑暗時代(這夏思痛因政治問題被囚域多利達七十多天)：

• 洋獄卒經常喝令囚犯脫得清光，「並口中耳中脇下臍內足心肚門均視之……身體上之主權，剝奪盡淨，精神之痛苦，緊逼無餘。」

• 印警隨時毆打睡夢中的囚犯，「取木棍尾所繫之繩，向予所覆之氈上猛鞭之，又舉巨靈如扇之掌，向予白髮鬙鬙之鬢角撲來。」

• 舉鐵球，每球重三十二磅，擺列成一大圓圈，二十名囚犯圍圓而立，獄吏一聲令下，犯人俯身拾鐵球，舉高，放下，做到筋疲力盡。

• 挑砂筒，「琢石作筒形，長二尺許，徑五尺許，重三十餘磅，兩人抬之繞場行，或懸於橫桿之中，一頭置架上，一頭以肩承之。」還未計「笞刑」(俗稱「打藤」)，鞭到屁股開花，獄警打死人而無罪。

作者描寫的域多利監獄，打直的入，打橫的出！

跳舞學院變舞廳

「未有舞廳，先有跳舞學院。」

二十世紀初香港，跳舞屬洋人玩意，只有大酒店才設有舞池，供人晚餐跳舞。

一九三零年，一位姓葉的華僑，在港創辦「中華跳舞學院」，被視為香港第一家普及的舞場，並設教授及助教授舞。其時西風東漸，番書仔、時髦青年等趨之若鶩。到一九三二年，跳舞學院已開設了二十多家。

但所謂「樹大有枯枝」，好些跳舞學院已淪為變相舞廳，營業至深宵達旦，且設有舞女(稱「女助教」)伴舞，也不叫「坐枱」，只叫「特別教授」，但衞道者已特別關注此事。

一九三三年二月十六日，在立法局會議席上，布力架提出質問：「一、跳舞妨害風化，警察當局注意到嗎？二、香港、九龍跳舞場所有多少？營業時間怎樣？三、香港有沒有准許經營跳舞場所的律例？有沒有數字上的限制？」

警察司胡樂甫這樣答覆他：「一、香港、九龍的跳舞學院逐漸增加是事實。二、社會上雖有人士不滿意於

跳舞學院，但未接到申訴。三、香港共有跳舞學院七所，九龍二所。四、跳舞學院開放和開業期限，並無限制。政府現正制訂法例，加以管理。」

七月十三日晚上，警察突然下令，所有跳舞學院，必須在午夜十二時停止。同月十八日，跳舞學院以「收入減少」為理由，要求延長跳舞時間，但不獲准。

十月十二日，立法局通過跳舞院管制條例，「凡備公開跳舞用的場所，都作跳舞院論，須領執照」，舞女不得在跳舞院住宿，不許賣酒和飲酒；在跳舞院裏，不得口出穢言，不得穿袒胸露臂衣服，不得作無禮的跳舞和舉動。

三十年代中期，正式的舞廳出現，但到一九四一年，舞廳依然為數極少，全港僅五家，中環有「國泰」、「中華」、「大華」、「麗都」，石塘咀有「金陵」舞廳。灣仔尚有「皇后」和「夢鄉」二家專供西洋水兵作樂。直到五十年代，香港舞廳才進入全盛時代！

五十年代夜總會

炫目的霓虹燈、醇酒、美人、靡糜的音樂、千金一擲的豪舉……這是舊電影裏常見的夜總會鏡頭。

香港二十世紀五十年代其實經濟不景，但大量上海人因解放而南來香港，將燈紅酒綠的生活習慣也帶來了，於是夜總會就愈開愈多，但所謂「千金一擲的豪舉」似乎較為罕見。

當時的夜總會情調：光滑的舞池、音樂枱、沙發卡座、暗淡的紅綠燈光……等等。設備與舞廳相似，但無舞女坐枱。而且聘有樂隊與歌星演奏，讓顧客們隨着音樂婆娑起舞。

夜總會風情有所謂「三D」、「三W」和「三F」，皆其時心水清者觀察所得，很是有趣。

「三D」是：Dinner（上夜總會要吃晚餐）、Dance（跳一陣子舞）、Darling（帶同情人來此）。

「三W」是：Wine（醇酒）、Women（女人）、War（戰爭）。「戰爭」？沒錯，戰爭在夜總會又分成冷戰和熱戰，因為既是「銷金窩」也是「英雄地」。冷戰爆發，爭風呷醋、冷言冷語、冷笑冷嘲。而熱戰就是惡言相向，繼

而動武，原因很多，可能某舞客之「打令」被人踩着了腳，又可能爭捧歌星而至大打出手。

唉，結果就要「三F」收場：Face（面子，丟了）、Fine（罰款，繳了）、Fame（名譽，毀了）。

那個年代，一般夜總會營業時間（除下午茶舞）是晚上九時至深夜一時或二時，收費一元，比較高級的收三元。這收費的名堂有的叫「茶資」、有的叫「門票」，反正進去玩的顧客還要吃飯喝酒，消費不輕。但社會不景，顧客若在此吃其一、二元炒粉麵，夜總會就算滿座，亦旺丁唔旺財，所以有硬性規定最低消費起碼十元。

唉，艱難歲月，夜總會激烈爭生意，唯有各出瞄頭，有上演雜技、魔術、歌舞、神鞭等，最終發展至「東洋肉彈」、「法國豔后」之類到來賣弄酥胸粉腿了。

夜總會風情

二十世紀五十年代香港社會不景氣，但夜總會卻愈開愈多，皆因前途黯淡，唯有縱情酒色，追求短暫的享樂。唉，簡直是照妖鏡，映盡眾生相也！

夜總會的營業時間主要分三個階段：茶舞、晚飯和宵夜。而以宵夜時間生意最好。下午四時至六時為茶舞時間，有樂隊伴奏，多數飛哥都在這時出現，也有些舞女上來從事社交活動，物色俊男。此時段茶資五毫，還有點心賣。晚上八時至十時是晚飯時間，多是男女朋友上來跳舞聊天。至深夜十一時到凌晨二時，附近舞廳的舞女登場了，拖着恩客到來宵夜，乃全日最旺最熱鬧的時刻，收費也最昂。

所以，其時很多夜總會設在靠近舞廳的地方，甚而有與舞廳一板之隔者，特別給隔鄰舞女一些便宜，請她們拉更多的客人來宵夜，有時索性高價聘請舞廳內的紅歌女來演唱，因為這會帶來捧場客光顧

夜總會，增加生意。

五十年代的夜總會是沒有舞女制度的，但「黑市舞女」卻相當活躍，通常是兩三個漂亮的小姐，圍坐在一張桌子。當樂隊奏起了舞曲，她們即使沒有男伴，也跟着一對對到地下舞池。如果是夜總會的初哥，以為是獵豔時機，趨前上去相約：「小姐，跳隻舞好嗎？」對方一定報以冷笑，拒諸千里。吃盡檸檬，何解？因為她們就是黑市舞小姐，屬正當人家婦女，迫於生活暗自出來撈。想搭路，就要由夜總會侍者做中間人了……

經過侍者介紹，她就成為祕密舞伴，一個「鐘」、兩個「鐘」、三個「鐘」，客人樂不思蜀，埋單的時候，需要額外支付一筆「香檳錢」。那當然並不是真的香檳酒錢，而是黑市舞女的伴舞費：飲的是茶、跳的是舞、付的是香檳酒的價錢，即八元八角，每「鐘」(半小時)等如一杯香檳酒，跳了多少「鐘」，就記上多少杯香檳，然後由黑市舞女與夜總會分別斟盤分賬。其時舞廳每「鐘」只有一元收入，有些還低至五毫，與八元八角的香檳錢相比，簡直差天共地，因此在舞廳打正招牌的舞女也動心，間中會「微服潛行」，到夜總會霸佔一個角落，扮純情，務求釣得痴情客也。

的士夠格

「今晚落的士夠格！」

吓，乜「格」呀？究竟去邊度呀，老表？

閣下是香港居民，而且是上了五十歲，始有資格說自己去過「的士夠格」——今之「的士高」(Disco) 前身。

二十世紀六十年代中期，香港流行打Band，流行阿高高舞，流行嬉皮士，流行迷你裙的同時，「的士夠格」之風亦東漸。「的士夠格」，音譯自Discotheque，有迷幻的燈光，唱片騎師打碟播放「樂與怒」，細小的舞池，新潮男女雲集……

其實，Discotheque最早源自法國馬賽，時為一九五四年，該市有間海員酒吧，那些水手們從美國帶來一批勁碟，一邊放在唱機上播出，一邊摟着吧女跳舞到通宵達旦。好了，酒醒寒驚夢，繼續啟航，而那一批批的美國唱碟就保存在該酒吧裏，下次水手再來，又瘋狂打碟跳舞，久而久之，法國人稱這種酒吧做Discotheque了(法文Disco是「唱片」，Theque則解作「圖書館」，意謂「唱片圖書館」)。

六十年代的世界新潮勝地首推英國倫敦(被稱為

Swinging London、披頭四亦是該地產物），開設大量「的士夠格」，而氣氛亦傳到去美國紐約，影帝李察波頓前妻Sybil Burton在曼哈頓區經營一間叫Arthur的美輪美奐之「的士夠格」、舉世矚目，紐約客認為刺激，而各地亦跟風。

一九六八年，香港半島酒店地窖The Scene，全港首創「的士夠格」，被譽為香港嬉皮士發源地，五元入場券，附送酒（或其他飲品）一杯，再飲另計。果然風行一時，附近重慶大廈隨即跟風，設立了Blow-Up，而銅鑼灣方面又出現「翠谷」（被譽為老野的士夠格），與The Scene鼎足而三。短短一年之間，的士夠格竟開設十多家，為爭生意各出綽頭，有以大型裸女幻燈點綴現場布景，有出動衣着暴露的阿哥哥女郎關在籠中跳舞，有舉辦即興選美，充滿色慾氣氛，嘿，還有大麻……這「的士高」的前身早已充滿末世氣氛！

舞火龍，走龍門

「大坑舞火龍，超過一百二十年歷史！」

每屆中秋節，銅鑼灣大坑就會舞火龍，而且是獨一無二的，一連三個晚上都舞，相當特別，市民如果有興趣的話，值得去趁熱鬧也。

舞龍在香港愈來愈少，除非花車巡行或出會，始可見龍蹤。

舞龍，名副其實是把一條紮作而成的龍拿來舞。龍分四種：金龍、銀龍、彩龍和火龍，但只有火龍在夜間舞。舞龍要講技術，把那條龍舞得活潑夭矯，猶如生龍一樣，才算合格，舊時的新會和佛山專出舞龍高手。

舞龍要有節拍，掌握那節拍的便是那個龍鼓，鼓手把大鼓擂着，舞龍者聽鼓聲起舞。最考功夫的就是「走龍門」，這龍門是一座牌樓式的東西，在牌樓中左右走動，不只費氣力，亦要講技術，否則龍與龍門相砸擊，使龍受擾，便會亂七八糟了。

中秋節，大坑舞火龍，簡直前無古人，後無來者，據說始於一八八零年，這火龍因在中秋出現，有人就叫它做「秋夜龍」了。

其時的大坑區只是一條小農村，人口不多，生活平淡。但在一八八零年間，大坑村給颱風吹個七零八落，跟着出現一條大蟒蛇，村民合力把牠擊斃，準備送交警署處理。豈料，到了夜深，這蟒蛇屍體竟不翼而飛。

數日後，大坑村便發生瘟疫，死人無數，村民惶惶不可終日，認為是大蟒蛇死後尋仇。而村民中父老又接獲菩薩報夢，謂只要在中秋佳節，舞動火龍、繞村遊行、燃燒爆竹，便可驅散瘟疫。唉，要知道，爆竹香火含琉璜及藥，有殺菌之效，竟神奇地解救村民！

火龍紮作是有所規定的，全長二百二十尺，龍身是由珍珠草包紮而成，全身滿插長壽香，在夜間舞動，點點火頭閃閃生輝，蔚為奇觀。每年中秋節前後三天，在大坑區內由幾百名青年輪番起舞，巡迴各大街小巷，相當好看的，值得見識也。

中秋民間玩意

舊時香港中秋節有很多嘢玩，包括：「豎中秋」、「燒番塔」、「木魚問卦」、「月下迷童子」，如今，全都消失了。

「豎中秋」的主角是六角燈，舊時的孩子親自紮作和上彩，為的是爭妍鬥麗。此燈是用六個正方形竹篾紮成的框，糊上彩紙，燈中燃燭，燈上穿繩，燈下加裝飾流蘇，通常是一對橫掛在短竿上，然後再以一枝長竹竿在中秋晚上豎得高高的，就叫「豎中秋」了。左鄰右里的孩子鬥豎得高、鬥豎得多、鬥豎得靚，雖然比賽並無獎品之設，不過，得左鄰右里稱讚，足以自豪也。

「燒番塔」，源自廣州，孩子們在中秋夜吃完飯，便聯羣結隊的提着燈籠出街玩。他們來到一片空地上，放下燈籠，執拾瓦片，在空地上疊成塔形，放置柴薪等物於其中，跟着引火燃燒，此之謂「燒番塔」。火焰自瓦片之空隙四方八面噴出，輝煌可愛，八面玲瓏；而瓦片被燒至熾熱時，整個塔子亦呈紅色，非常美妙可觀，羣兒就觀笑踏歌。

中秋晚上九時左右，一家人都出露台或天棚賞月

了，樓下開始有小販叫着：「求財卦，撞手神；姻緣卦，問貴人！」他叫賣的是木魚書，小孩子在大人吩咐下便拿着一個仙，跳蹦蹦的跑去買，從一大疊厚厚的木魚書中順手拿一本(這就是「撞手神」)。木魚書全是坊間古本的民間故事，以木魚唸出，講述的都是英雄美人佳人才子功名富貴，大人便從揀來的故事情節中參悟自己未來，這就是「木魚問卦」了。

更迷信的就是「月下迷童子」，被視為一種法術。中秋的月亮特別圓，施術的人選了塊空地，找個小童閉目而坐，身前燃點數十枚線香，燒符唸咒十分鐘，便問：「師傅到未？」如果師傅到，這童子(平日無習武)竟便能打拳舞劍，虎虎生風，如身懷絕技者，看得人人嘆服。童子表演畢，即頹然倒地。施術者口中又唸唸有詞，童子始行甦醒。有說，中秋前後，遊魂野鬼易於上身，信不信由你也！

觀音開庫，金銀任取

「向觀音借住啲錢使！」

農曆元月二十六日是財神誕，但香港似乎沒見財神廟，善男信女無法向財神「度水」，不過同一日，觀音替財神代勞派錢，所以這一天觀音廟是很墟冚的。

依照迷信的說法，觀音菩薩每年舊曆元月二十六日，便會把她堆滿金銀的寶庫打開，任由善男信女自己去取。不過，善男信女尊敬觀音，屬於菩薩之物，不敢輕取，只是去借，那便是「借庫」了，「庫」又與「富」同音，「借富」，多麼好意頭也。

港九各地有觀音廟不下十多家，相信歷史最悠久者，要算中環太平山街的觀音廟，據說建成於一八四七年，百多年來香火鼎盛，直至二十世紀七十年代，竟給慈雲山的觀音廟後來居上，特別觀音開庫那天，簡直人

山人海，非常熱鬧……

「昨天（農曆元月二十五日）黃昏開始，便有人在廟宇一角開始竹戰，作通宵之局，亦有好些人『打地氣』，希望求神賜福，佛殿亦被人羣擠得密麻麻，到午夜之後，人人爭上頭炷香，以邀神靈特寵，丁財兩旺。」（一九七零年三月三日《成報》）。

這觀音金庫當然係「人造」金庫，所謂「財富」，全屬空頭支票，用紅紙寫上巨額銀碼，二三十萬以至一百幾十萬元不等，其時只要封上一元的利是，便可伸手入金庫內，抽出一張觀音支票，永不「托手踭」也。

「哈，哈，我抽到一千萬呀！」

儘管此財富屬於虛無縹渺，但由於心理使然，人人均滿懷高興，還打恭作揖，叩謝神恩。今年借庫發不到財，明年大可再來，如果真的借庫成功，例必要金豬還神，不然將來便會倒霉的，信不信由你！

所以，年初三去車公廟轉完運，元月廿六來觀音廟借庫，的確希望在人間也。

平民夜總會成絕唱

年前已被遷拆，有「平民夜總會」之譽的上環新填地，有着很遠的歷史淵源，它的前身就是位於中環荷里活道末端的「大笪地」——二十世紀初該地被稱作「江湖佬會館」的，賣武、賣藥、講占、睇相等，應有盡有，非常熱鬧。

舊時有句俗話：「未有香港，先有大笪地」。可見此大笪地之老資格也。

一八四一年一月二十五日，「鴉片戰爭」才結束，英軍戰艦琉璜號艦長拜爾秋(E. Belcher)率隊在香港西北角一個高約二百尺的海角登陸，探測地形，跟着升起英國旗，正式宣佈佔領香港。這個升旗的海角被命名為「佔領角」(Possession Point)，並且派有駐軍，後因其地窄小，唯有撤出，而這開埠最先的海角，後來就被人稱作「大笪地」了。

開埠之後，華人漸漸聚居中上環一帶，而香港第一條馬路——荷里活道亦建成，末端的大笪地漸漸演變成首個「平民夜總會」。因為其時大笪地圍滿樹木，中間一大片空地，市民飯後聚此乘涼談天，久而久之，小販到

來兜售雜物、江湖人馬到來開檔賣武、所以每屆華燈初上、只要手上有幾個銅仙、就可以在大笪地消磨整個晚上了。

一九一五年、政府將大笪地撥歸東華醫院管理、並着手籌款擬在該地建設「華人會所」、後因籌款不符理想、計畫胎死。一九二二年、政府將大笪地收歸官辦、把大部份的樹斬掉、劃分為五區：

第一、二區建公廁、兩旁擺賣香煙；第三、四區建小屋十餘間及六角小亭多座、容小販擺檔及睇相佬「照田雞」；第五區為廣場、供賣武佬、講古佬開檔。如此看來、大笪地更像一個平民消遣的夜總會了。

三十年代、大笪地外圍加建兩層的平房及大眾食堂(時人稱「經濟飯店」)、區內間中也演神功戲。直到一九六一年四月、喪鐘敲響、大笪地要封閉了、被迫搬去上環新成立的港澳碼頭對開那一片新填地、而三十年後、這新填地又成為歷史陳迹了！

熟藥店

古老純樸風格的藥材鋪已經消失，那些喜寫「某某堂」的黑底金漆招牌，那些一格格的「百子櫃」，裏面古色古香的酸枝枱椅等，如今也蕩然無存了。

在全盛時期，香港的藥材鋪總有七八百家之多。這些藥材鋪，又叫「熟藥店」，以示與賣「生藥」的店鋪有別。所謂「熟藥」，多屬已曬乾、烘透、蒸煮、酒炒、煙薰等本草植物，但也可以是動物的，如蟬蛻、雞內金、熊膽等，還有礦物藥材如硝、汞、砒等都有得賣。

舊時藥材鋪屬厚利生意，那些藥物是論擔的用大秤買入貨，然後逐錢逐分地賣出去，而且從沒有顧客會講價的。至於大戶人家總愛幫襯固定一間藥材鋪，購買人參、鹿茸、花膠等高價藥材作秋冬進補……

當你拿着藥方到藥材鋪去「執茶」的時候，藥店掌櫃會很客氣的請你坐在櫃枱前圓凳上，然後拉開「百子櫃」，純熟地伸出「五爪金龍」向櫃裏抓它的一把；逐味配齊之後，還要細心地照着藥方來覆核一遍，看看有無錯誤，足見他們是非常謹慎的。有時他們還會很親切地跟你攀談，或向你問問病人的症狀，表示關心。

還有，做得幾十年掌櫃，經驗老到，足有資格當半個中醫師了，於是不少街坊會跑到藥店來請教他們：

「我的孩子頭痛啊！咳嗽啊！吃甚麼藥好呢？」

「十三太保、六味、八珍是甚麼？」

他們都是不厭其煩地予以解答。

藥材鋪還常備着一些陳皮梅、杏脯乾、山渣餅、菩提子乾、冬瓜片等，每包「涼」茶都有以上附搭的東西，假如你帶着小孩子到藥店來，就會送上幾粒陳皮梅之類，逗小朋友開心。如果女傭送來一些柑皮、墨魚骨等廢料，便可換幾包「清補涼」、「去濕粥料」等，這種富於人情味、親切、和氣，以及服務顧客的精神，恐怕是各行生意店員之所不及了。

喊驚

——迷信的招魂術

「左門官，右土地，招魂童子，帶魄童郎，斬開地皮鏟地獄，斬開地獄贖真魂，黃金買得千年命，細絲贖得萬年魂……」

記得舊時晚上，神婆在街頭喊驚，聲音蒼涼詭異，在元寶蠟燭的凄迷烘托下，瀰漫着一片恐怖的氣氛。據說，「喊驚」是源自東莞，後來成為粵人普遍習俗。孩子如有在夢中囈語或啼哭，以及生病等的事情，迷信的婦女就認為這孩子魂魄受驚，離體而去，唯一補救方法，便是喊驚把他的魂魄叫回來，否則，孩子因魂不附體而至殤亡。

在那迷信的世代裏，我們的童年殊不幸福，是在驚嚇中成長。做大人的一見小兒扭計，就會嚇他：「坳胡(讀如鴉烏)來了！」嘩，真的會嚇得哭起來呀！想來這「坳胡」一定是猙獰的惡鬼了。

還有，常常喪失自由。其時並無嬰兒學行車，大人就把一張矮腳竹凳翻側，放進小兒，跟着用麻繩綑綁四隻凳腳，小傢伙就給鎖着，郁不得其正，還可連環鎖上幾個，活像一串小囚犯。這樣還未夠苦，街頭小販把孩

子關在籠裏，竟淪為雞隻，毫不人道也。

唉！給這樣折磨，不受驚才怪，使得人也呆了，夜間發噩夢，哭了，病了，於是就要喊驚了。

喊驚多在晚上進行，婦女在門前燃起香燭，焚着紙錢、冥鏹，拿菜刀或鉸剪在地上拍響着，一邊拿着小孩子的睡衣在火光上搖曳，一邊撒米，呼喊道：「撒米倏倏，同年歸到屋，撒米沙沙，同年歸到家，撒米行行，同年歸到牀……認得衣衫穿着過，魂魄就隨衫上歸，孩兒小細唔知路，請個追魂童子帶魂歸……」

唱到此，就把那小孩的睡衣在火光上烘一遍，然後向小孩身上拍幾拍，唱最後幾句：「唔使驚，唔使狂，來歸睡得落牀，眠得來覺。呵！燂煖衣裳歸就體，一路平安福壽齊。」(因喊驚源自東莞，所以其中帶有東莞話特色。)

這樣的繼續胡鬧三天，大人就認為小兒的魂魄便會歸來，安然無恙了！

七月鬼節，盂蘭盆會

「六月神，七月鬼。」

舊時香港的俗話，意謂農曆六月多神誕，七月盂蘭是鬼節。

傳說這盂蘭節，地獄放大假，閻王殿休息，鬼門關開放，遊魂冤鬼紛紛湧到人間觀光旅遊；特別那些餓鬼紛紛出動求食，人間便要舉行「分衣施食」與「超幽大會」了。

此圖的祭祀是以道教儀式進行。

「餓鬼」，梵語Preta的意譯，在佛教裏特別指死後沒有舉行法會超度的亡靈，在陰間就會經常受着飢餓痛苦。

根據佛教的鬼靈說，餓鬼形象恐怖，例如《大智度論》三十：「餓鬼之腹如山谷，咽如針身，唯有三事，黑皮與筋與骨也。無數百歲，不聞飲食名，何況能得見。復有鬼火自口出，以飛蛾投火為飲食，食

糞溺唾、濃血、洗器之遺餘……」

如此得見，做餓鬼非常之慘。所以每屆盂蘭盆會，祭壇必設「餓鬼棚」，讓餓鬼有餐得食也。

廣府人士規定「分衣施食」之期限為七月初一日至十四日，而潮州習俗則相反，由七月十五開始，直至月底止。所以餓鬼之輩，上半月吃廣府的，下半月吃潮州的，如此「醉飽無虛夕」，吃足一個月。

所謂「分衣施食」，就是除燒金銀衣紙之外，還要準備食物做祭品，有龍眼、香蕉、豆腐、芽菜、菱角、白飯等，拜祭後撒在地上。而有錢人家還用醬鴨來拜祭，據說不可用雞，因為雞有爪，會抓爛衣紙，而這鴨也不會給撒在地上，人家皆留以自奉，因為有個講法：「鬼冇牙，吃鴨艱難！」

燒完衣還要撒錢，引來成班「嘩鬼」(頑童)一湧而上，互相搶錢……

盂蘭燒衣祭野魂

「盂蘭節，有錢執！」

香港的盂蘭節愈來愈簡化，以前家家戶戶都會燒衣的，相當隆重其事。

燒衣要在街邊進行，因為祭的是孤魂野鬼，在家裏燒就會引鬼入屋，極不吉利。

坊間相信每年的盂蘭節，地獄會放大假，閻王殿也休息，餓鬼伺機空羣而出，人間善男信女就在路旁燒祭「衣紙」，以慰冤鬼，免受其擾。

舊時燒衣準備的祭品是相當豐富的，計有豆腐、芽菜、龍眼、香蕉、菱角、白飯和燒鴨(但不用雞，據說雞有爪，會抓爛衣紙)，燒完衣就要全部撒在地上。除此之外還要撒錢，稱「派鬼」，把錢幣撒在地上，那時窮人家的孩子和乞丐等都會圍上來，等待燒衣者把錢幣撒出，便爭相執拾，甘願為「鬼」……

「燒衣撒錢，寶貴連綿！」

那些大店鋪為討意頭，會準備更多的錢幣，好幾十元都有，就成為窮人的搶奪對象。原來，舊時之街童，預先得知某大店鋪及大戶人家何時燒衣，屆時會揀定有

利陣地，一見撒錢，紛紛撲上，以便執多一元幾毫。在鬥搶期間，被迫進火堆裏的，亦大有人在。炙傷鼻子者，已屬小事，燒到遍體鱗傷的，也常有所聞。所以其時有此一句話：「手快執得多，手慢冇鼻哥！」

從前燒衣，是有規格的，衣紙要摺成一百零八份，起碼可以造福過百隻餓鬼。

據《盂蘭盆經》說：生前為惡者，死後打入「阿鼻地獄」，淪為餓鬼，有衣不能穿，有物不能食。後世燒衣，就是施衣施食給那些餓鬼羣了。

舊時香港水上居民較多，亦有放水燈（或稱「水旱燈」）的習俗，因為海裏有水鬼，一樣要拜祭的。簡單的水燈，剪紅紙燈狀蓮花，焚於水中，照幽冥之苦；亦有一大座的，裏面燒滿冥鏹，再由壯丁慢慢的推出海，燈愈走愈遠，領着海上無主孤魂走向極樂世界。

現在台灣的基隆港每屆盂蘭，都有大規模的放水燈活動，研究民俗學者大可以去一趁熱鬧呢！

火柴工業隨日而逝

「噹，噹，火柴廠開工！」

香港製火柴業早已絕迹。

但曾幾何時，火柴工業在香港相當興旺，其產品簡直雄視東南亞，銷路極廣。

香港第一家火柴廠叫「香港火柴廠」，二十世紀二十年代設於土瓜灣，當時土瓜灣仍是一片荒地，因製火柴是危險工業，只准在人口稀少的地區設廠，而且最好位於海邊，遇事立刻有水救火也。

最後結業的火柴廠應該是離島坪洲的「大中國火柴廠」了，時為一九七五年。記得七十年代初去坪洲旅行，船抵碼頭，已可見這古老的火柴廠屹立海邊。全盛時期，這大中國僱用工人多達二千七百幾名，替坪洲居民提供大量就業機會，甚至附近島嶼的居民亦乘舟過來工作……

每天早晨，旭日初升，大中國火柴廠就會敲響「噹噹噹」的洪亮鐘聲，令到島民不需要看鐘，便知道是清晨六時，該起牀開始一日的工作了。

其實香港和澳門的火柴製造業都是沿襲自廣東，中

國最早的火柴廠，一八七九年成立於佛山，叫做「巧明火柴廠」。一九三一年大中國火柴廠自國內遷到坪洲。在打火機還未流行，家家戶戶都要燒柴燒煤時，這火柴就不可少了，否則怎樣點火呀！

火柴業最興旺的時代是在戰後至一九五一年間，當時正是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很多國家的生產建設都陷於敗壞，尤其東南亞地區，紛紛向香港、澳門訂購火柴，刺激了火柴業發展。其時港澳兩地就有七家火柴工廠——坪洲「大中國火柴廠」、土瓜灣「香港火柴廠」、澳門「大光火柴廠」、「昌明火柴廠」、「東興火柴廠」和香港、澳門的「同記火柴廠」。火柴遠銷日本、印尼、泰國、新西蘭，甚至英國和美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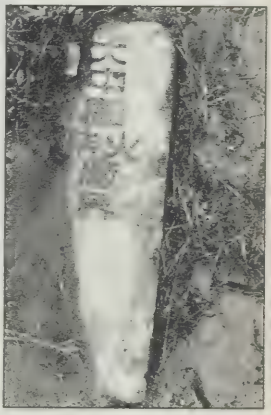

不過，隨着時代變化，火柴漸被淘汰，一九七五年八月十日，坪洲大中國不再敲鐘，無聲地宣佈香港火柴業死亡。

廣播道七十七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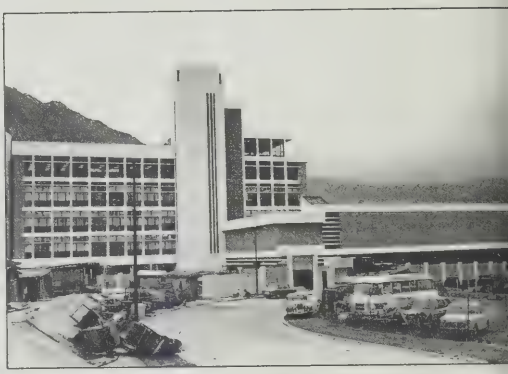

「本港歷史上的創舉，四百多萬市民矚目的香港無線電視，已於本月十九日正式開播。這不僅是電視廣播公司的一件大事，該公司不但首次為香港貢獻了無線電視的播映，同時更以彩色電視播映，這是世界上第一個一開始即以彩色系統播映的電視台。」

廣播道七十七號無線電視總台早已拆卸，以上那段舊聞值得回味。

一九六六年一月二十六日，香港政府證實一項消息，倫敦方面曾宣佈香港的無線電視專利權由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獲得。一月二十七日，電視廣播有限公司董事長透露，無線電視將在十二個月或十五個月後即能開始廣播。

一九六七年四月十七日消息，電視廣播有限公司業

於九龍龍翔道一塊空地上建築一座蔚然壯觀之六層電視大廈。

其時並未有廣播道名稱，龍翔道一帶是山頭野嶺，所謂「五台山」、無線是首台，屬開荒牛。當電視大廈建成之際，政府亦將新建的路正名為「廣播道」。以後，商業電台從荔枝角遷來，香港電台也從水星大廈搬至，而麗的電視(有線)亦在廣播道興建了新的台址。

一九六七年四月十七日《星島晚報》對總台的描寫：「此項工程實用面積共佔八萬五千一百六十九方尺，將於四個月內分期建築完成，由名建築師甘銘設計……內有播映室三座，其中巨型者面積達五千平方尺，可容最少一百五十位來賓參加節目……更闢設一巨型停車場，以便職員及來賓停車之所。在總部大廈二樓平台上，更設有一直升機升降場。」

十一月十九日無線正式啟播，港督戴麟趾爵士乘坐直升機降落在電視大廈，由董事長陪同，主持開播儀式。當時港督致辭：

「正當本港居民對於他們周遭所發生的事態需要良好和正確的報道之際，另一個負責向大眾提供消息的機構成立，當然是大受歡迎的……」

俱往矣，七十七號。

西洋話劇

——本港最早娛樂事業

「鬼佬話劇，有佢識你，冇你識佢！」

西洋話劇在香港開埠初已經有了，是為全港最早期的娛樂事業。

一八八四年，一羣熱衷於話劇表演的洋人，組成了一個業餘話劇社，在中環一間貨倉的樓上設立臨時演劇場地，公開售票，但只有洋人觀眾，因為華人不懂英語，就算免費亦不會入場觀看。該話劇團因為是業餘，只在週末和假日演出。

未幾，西洋話劇表演由業餘變成為職業化，定時演出，同時中環的「皇家劇院」成立。該劇院實際上是一個戲棚，屬單層建築物，位於後來的「娛樂戲院」後面，招攬本港的職業及業餘話劇團到來演出，間中亦有外國劇團、舞團和雜技團，進行世界性巡迴表演時路經此地，亦會在皇家劇院登場，跑一下龍套。

不過，西洋話劇在港大放異彩的時刻，乃在舊大會堂劇院建成之後。

舊大會堂在一八六六年興建，六九年落成，位置就是今之匯豐銀行與中國銀行相加，佔地極廣，龐大宏

偉，內設博物館、圖書館和劇院。一八六九年十一月三日，皇家劇團在此舉行首演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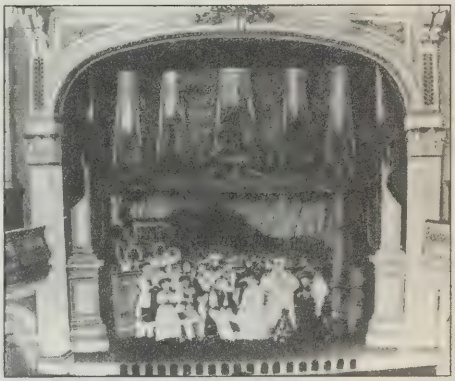

其時上演的西洋話劇都是維多利亞式通俗劇和輕歌劇，佈景豪華，炫耀其場面如何偉大，還有芭蕾舞演出，那些高等華人和買辦略懂英文者亦開始到場觀看，因其屬身份象徵也。

一八七零年，一齣大型話劇《藍鬍子》在大會堂劇院上演，轟動一時，尤以豪華佈景取勝，令觀眾歎為觀止。

同年洋人巴納德(Beart)先生自編、自導、自演一齣話劇《筲箕灣一朵殘花》，描寫筲箕灣漁民之苦，巴納德還親自反串演劇中的殘花——筲箕灣的老艇婦，維肖維妙，極獲好評，連演兩年不衰。

不過西洋話劇進入二十世紀初漸走下坡，尤其一九三三年大會堂拆卸，劇團失去根據地，光輝歲月煙消雲散！

「同慶戲園」話舊

「鑼鼓喧天，夜夜爆棚！」

初期粵劇在香港、不僅沒有固定院址上演，且只能在用竹棚搭建而成的戲棚內演出。

究竟港島何時出現表演粵劇的戲院？

相信始於十九世紀八十年代、翻閱劉國英主編《香港百年》（一九四一年出版）、可見「戲院大火」一條：「荷李活道，有樂善戲院焉，前接水坑口，後連保良局，左育仁坊，而右磅巷。一八八三年夏曆歲除之夕……全院化為灰燼。」

一八九零年，「同慶戲園」建立，木樓兩層高，樓下設頭等位及貴妃牀位，二樓則設二等位及廂座，當時有嚴格限制，男女分座，男子坐在左邊，女子坐在右邊，如屬全家男女老少一同前往欣賞，則可購買廂座或貴妃牀座票入

圖右下邊，只有兩個窗戶的那座房子，就是同慶戲園。

場，自然票價最為昂貴。

同慶戲園是位於中環普慶坊與卜公花園附近，在十九世紀末，這普慶坊是香港首屈一指的華人高尚住宅區。離該處不遠的水坑口乃是最早的煙花之地，妓院、酒樓林立，非常繁盛，連本港最早期的西醫屈臣氏，亦在水坑口設置醫館和藥房呢。

其時的座位分兩種：椅位（有椅背）和板位（沒椅背）。樓下除了貴妃牀，就是一律板位，樓上中央是椅位，兩旁伴以板位。

當時，觀眾購票入場，不管是廂座、貴妃牀、頭二等位，一律以先到先坐為原則，在售出戲票上根本沒有座號。因此很多觀眾在入座時互相爭奪，吵個面紅耳熱，互不相讓。

發展到最惡劣的狀況，竟有人買通戲院中人預先霸位，例如把正中十行靚位，以長索子攔着，畏事者見之自不敢犯，唯有搶奪其他座位。因爭執以致打架，司空見慣，當時只有驗票員和守閘員，沒有帶位員，觀眾入場後，貴客自理，要是大打出手，屬「你死你事」也。

同慶戲園數度易手，後來改名為「重慶戲院」。

猛虎殺人事件

「嘩，猛虎下山呀！」

香港開埠初，地甚荒蕪，華南虎經常越山而來，傷害人畜。新界疏落的鄉村都設有捕虎陷阱，掘一個十多尺的深坑，坑底插滿鋒利的尖竹，坑面鋪上泥土及葉子，晚間放個雞籠於其上，老虎出來覓食，一見籠中雞，飛撲而上，便會墜坑慘死。

最早有關虎患的官方記錄是一九一一年，有老虎涉海橫渡爛頭島，咬死了數十頭牛隻，甚至在深水埗區，兩頭猛虎橫衝直撞見人就咬。於是，獵虎隊四出搜索，在

一個荒蕪的山頭探得虎穴，先用火攻，把老虎迫出，成功射殺，該山頭野嶺就叫做「老虎岩」，今天「樂富」是也。

有較詳細記載的猛虎殺人事件發生在一九一五年，其時粉嶺一帶虎蹤常現，附近農民莫不談虎色變，一名歐籍警員親自進入森林調查，為猛虎所襲，遭咬傷肩部和腹部，送院三天之後，竟不治斃命。

跟着，一名中國籍警員因追尋虎蹤又被咬傷。因事態嚴重，警察副總監伯明罕組成獵虎隊四十人，浩浩蕩蕩的進行大搜索。追蹤一星期，終於在樹林發現一頭猛虎，而且是短兵相接，一觸即發，生死存亡，在亂槍掃射下，結果把老虎打死了。

該頭悍虎全長八尺六寸，連尾巴二尺六寸，總長度足有十一尺。高則有三尺四寸，肚圍圓周達三尺七寸，體重二百八十磅，堪稱絕對的「大蟲」一頭。其時獵得此虎人人興奮，集體合照，流傳後世。

該虎後來給製成標本，交由皇家警察隊負責保管，此為本港第一隻官方捕得之猛虎。

一九四三年(淪陷第二年)初冬，赤柱曾發現虎蹤，噬去了農戶一隻豬。後來在「憲查」(日治時期警察)圍剿之下，卒之將老虎擊斃。日本總督特別招待記者、在總督府大擺「虎宴」，吃老虎肉，而被剝去的老虎皮至今仍掛於赤柱天后廟裏，有興趣者，大可跑去觀看。

天后東渡扶桑

「神為五代時閩王統軍兵馬使林愿第六女，能乘席渡海，人呼龍女。宋太宗雍熙四年，升化湄州。常衣朱衣，飛翻海上，土人祀之。」清朝姚福均著《鑄鼎餘聞》對天后娘娘的描寫。

在眾神祇之中，天后娘娘最多別名，例如「天妃」、「媽祖」、「娘媽」、「聖妃」等等，而在香港，它又擁有最多的廟宇。

每年農曆三月廿三日的天后誕，進香客人山人海，尤其鯉魚門外佛堂門前的大廟，幾千艘大小船隻塞個水洩不通，岸上羣獅起舞，鑼鼓喧天，場面極度墟冚。

但唔講你唔知，原來日本人亦信奉天后的，而且曾幾何時日本客專程來港訂購天后神像呢！

據民俗學家的追查，天后在宋代普及閩浙，元代傳播華北沿岸，明代遍及廣東，繼而傳到彭湖、沖繩、琉球和日本，清代盛行於台灣。

原來日本人在三百多年前供奉的海神「水天宮權現」，在二十世紀六十年代經日本史學家及民俗學家的引證，肯定就是中國的天后娘娘。遠在明朝開始，中國

漁船慶祝天后誕。

的商船皆以天后為護海之神，與日本通商之際，天后也就東渡扶桑了……

其時，日本政府指定中國移民在長崎登陸，連船上的「船仔媽」(即天后神像) 亦搬上岸去，就在陸上建寺供奉。所以，長崎有中國人所建的興福寺、崇福寺、福濟寺三座廟宇，裏面都是供奉天后的。

一九六九年，日本岐阜市，產生了天后顯聖的傳說：漁民出海突遇風暴，危難中給天后救出云云。於是岐阜市政府特別向台灣北港的朝天宮，訂購一個一尺六寸高的媽祖神像，並配有千里眼、順風耳兩守護神，供奉於岐阜市聖母堂內。雖然日本早已供奉天后，但天后像正式「官方」出洋登陸，此乃歷史上第一次也。

香港最早的聖誕

「香港的第一個聖誕節是冷清清的！」

一八四一年香港開埠，四月廿三日第一位羅馬天主教神父隨軍抵港，從此羅馬教宗格力哥利十五世便在香港創下天主教的基礎，同年在港開設一家天主教學校，招收華籍神職人員，而第一家天主教堂也在威靈頓街與砵甸乍街交界中興建，那僅是一個草蓆搭成的棚架。香港的第一個聖誕節就在此草草的進行。

那時香港島的華人不知聖誕為何物，只聞教堂鐘聲響起和唱聖詩的聲音，都很好奇的問着：「佢哋究竟慶祝乜嘢節日呀？」

英國的國教基督教聖公會亦很早流入香港，位於花園道希爾頓酒店後面的聖約翰大教堂，在一八四二年已搭好臨時的木屋傳教，由史丹頓牧師主持，當年的聖誕較為熱鬧，已組織詩歌隊在平安夜上街報佳音了。

史丹頓牧師四出奔跑，希望籌款建造一所永久性的大教堂，但面對艱難重重，因其時缺乏建築師，更缺乏經費。後來，港督戴維斯撥出六千元作基金，在一八四七年大興土木，兩年後完工，英國維多利亞女皇御詔，

正式把聖約翰大教堂定為香港教區的座堂，兼管澳門的教堂。當時英國的聖公會特別派來一名代表抵港，主持隆重大典。

一八六三年，聖約翰大教堂委任首名華人執事 Lo Sam Yuen，在聖誕節以華文傳道，因其時之華人信徒已多達二百人。

再說回天主教，一八四八年第一位女修士來港，聖名叫聖保祿的，在灣仔開辦一所育嬰院、一家女校及一家醫院。

一八五五年，安波斯蒙席來港，開辦聖西維亞書院，乃本港首家天主教中學，十五年後，易名為喇沙書院，直至如今。

一八五八年，羅馬天主教正式派遣一個傳教會來港，就是今之高主教學校的高主教。

由此得見，香港開埠二十年間，聖誕節已在殖民地生根了。

吃飯難

「米缸又冇米囉！」

從一九四六到一九五四年，香港有十年買米是要排長龍輪候等待配給的。

舊時香港每逢亂世，米價定必暴漲，窮人飢餓，數度發生搶米風潮，而早在一八九零年政府便實行儲糧制度，向東南亞購買米碎（俗稱「米碌」），再混合原整白米，儲存於貨倉裏，一到米價突然上漲，就推出這些「公價米」應急。

一九四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政府有鑑於糧食入口不足，公佈減少食米配給，差點引起騷動。一九四九年大陸發生政變，流亡者湧來香港，一年間人口竟增加一百萬，本應該積極對付的米糧問題又被搞得更加複雜了。

一九五零至五二年間越南失收，當局禁米出口，導致香港米價急劇上升，竟賣到一元二斤米之昂貴，如果

一家人每月要吃一擔米的話，就要付出五十大元，其時打工仔月薪一百元(況且人浮於事)，買米竟耗去薪金一半，絕對很難生存也。

香港政府為了控制入口米價和食米供應均等，一方面當起糧食的總批發商，用一定的價錢收購輸入的米糧，再批發給指定的糧食零售商發售，另一方面則普遍地發給「米證」，要市民登記領取，持證始可購得幾斤米，而市民每兩日就會去米站排隊等待配給。

這些「公價米」，九成米碎，一成完整白米粒，米碎經常夾雜砂粒其間，買回家之後，把米碎置於筲箕裏，慢慢把雜質篩掉，否則煮好的飯一定會咬崩牙。那個年代香港人很窮，為了慳點吃米，家中煮飯都混上了「雜糧」，例如一半是飯，一半是番薯，或木薯或芋頭等不一。

唉，思苦憶甜，近二十年我們香港人才算吃得一碗白雪雪、香噴噴的絲苗白飯，得來其實不易，這碗飯是我們香港人艱苦奮鬥得來的！

「男扮女裝嫁老公」奇案

「嘩，男扮女裝嫁老公，奇案也！」

一九五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上午十時，中央裁判署第一號法庭爆棚，但觀審羣眾還要擠迫進內，結果旁聽席那道長達兩丈之欄桿，被洶湧羣眾衝擊而至倒塌，於是出動大隊警察清場。何解如此墟冚？

原來所審乃係史無前例的「男扮女裝嫁老公」案，轟動全港，該男扮女裝奇人名叫馬光喜，就此一案而「豔聞」四播。

馬光喜

這馬光喜原本家在台山白沙，三歲時父母雙亡，祖母迷信，怕他男孩身活不長久，索性把他男扮女裝，取名「亞芳」，就這樣半男半女的活到二十多歲，一九五三年一月從台山來港謀生。但男兒身沒法令他找到工作做，於是把心一橫，把自己扮成俏女傭求職……

沒多久，薦人館把「她」介

紹到旺角樂斯美容院當女打雜，人人都叫「她」做「芳姐」，因扮相嬌俏，迷倒鄰近青年小伙子，到處惹相思，老闆忍無可忍，把「她」辭掉。

馬光喜失了業，一時無可依靠，瑟縮樓梯底，偶遇老婦曹姑，對方見「她」有幾分「姿色」，暗念小叔梁志鴻因職業低下尚未娶妻，於是向「她」提議：「這麼大姑娘，為甚麼不找一個人家？嫁了人，便不愁衣食了！」

於是由四姑扯線，梁志鴻也癡情一片，自願在筲箕灣租個房子給「她」居住，給「她」二十八元買新衫，跟着與「她」同居，洞房花燭之夜，祕密被拆穿，「她」以毛巾三條縛其下體，又穿內褲四條，上身添上兩隻棉花義乳……嘩！嚇得驚叫，立刻報警拉人。

聆訊那天法庭人山人海，法官四度警告才可開審，結果馬光喜騙罪成立，被判入獄六周。

馬光喜自此成名，而粵劇戲班認為有綽頭，待他出獄，立刻找他粉墨登場，與一班老倌在中環「新世界戲院」演出《胡不歸迫媳離婚》、《傻仔賣絨線》、《野花香》等劇目，還反串女角拍了一部電影，但並不賣座，落得兩手空空，流落街頭，繼續扮女人謀生，也犯了幾次案。不知怎地，六十年代已經再沒他的新聞了。

二伯公能治性病？

「二伯公廟能否醫治愛滋病？」

我突然有此奇想。

鰂魚涌小山坡上的二伯公廟，故老相傳，拜之能治性病，以此邏輯推論，愛滋病一樣可以搞掂也。

二伯公何方神聖？就算你翻盡神仙列傳都不會找到的，因為他之成仙只在十九世紀末香港……

據說，此二伯公姓魏，是寶安縣的客籍人，而早年香港隸屬寶安縣，這魏二伯公倒是十足的本地人了。香港開埠初，大興土木，招請很多打石工人，二伯公亦來香港當石匠。其時香港島東部直至筲箕灣都是石廠，二伯公便住在鰂魚涌小山坡的一個石洞裏。

二伯公單身一名，工餘時間就跑去下等娼寮發洩，因性慾特強，很快便聞名於筲箕灣煙花中人。除打石、嫖妓之外，他還擅長用草藥祕方醫治花柳病。他既與當地的妓女、鴇母混熟了，因此每逢她們之中不幸染上惡

疾的，便來請教他。

醫好了人，二伯公卻是不肯收錢的，病人知道他本身最愛抽鴉片和吃咖喱雞，就紛紛以此二物來孝敬他。這樣，直到有一天，病人來到石洞求醫，赫然發現二伯公已經死了。死狀很古怪，他筆直的立着，而且面色如生，於是一傳十，十傳百：「二伯公成仙了！」

之後大家籌錢，在洞中建了個「魏二伯公之墓」。後來，偶然有花柳病人因沒錢求醫，便來到二伯公的墓前默禱，居然晚間夢見二伯公顯靈醫治，果然病就好了，於是二伯公成仙的傳說更為人所相信。跟着就有人在他墓前管理香火，收取香金，並刻印藥方送人，「二伯公廟」便正式出現。

二伯公廟的香火能夠愈來愈旺盛，其中還有一段傳說，話說香港某大公司有一個外籍職員久患性病，藥石無靈，華人買辦教他去拜二伯公，他的病竟霍然痊癒，感激之餘，捐出一筆錢，大興土木，建成今之二伯公廟。

還有一個傳說，因為這二伯公生前愛尋花問柳，妓女們來廟前求醫，如果肯擺出淫瑣猥褻的姿勢，當能更討他的歡心，性病也就更快治癒也。

木屐不簡單

「穿對屐板去街市買鹹！」

木屐(俗稱「屐板」)，已被淘汰。

廣東人喜歡着屐，自古已然，清代筆記《廣東新語》有載：「今粵中婢膝，多着紅皮木屐，大丈夫亦皆着屐……新會着朱漆屐，東莞花繡屐，以輕為貴。」由此得見，舊時香港婦女所穿漆屐描龍繡鳳，已將東莞及新會風格揉合了。

木屐製造在香港向來是家庭式工業，戰後是該業的全盛時期，差不多每一個街市都有幾間木屐店。這些店子門面掛滿各類木屐，任君選擇，而鋪後即是工場，由幾位師傅開工，造出大、中、小尺碼的木屐，特別女孩子和兒童所穿的木屐最多花款，色彩也最漂亮。

製屐的過程是相當複雜

的、而且耗時費勁。首先是選料，多用松木、新加坡木、杉木等，有一種苦楝樹更被視為上品木料。買回來的木材要放在水裏浸去樹膠，然後撈起用大鋸開大料，再用小鋸開屐胚，跟着鑿子彎刨加工成為白屐板，還要利用沙紙磨滑木屐表面。

第二個步驟是批灰，像牆壁批盪般，因木材有很多小孔，影響美觀，而且批灰之後，容易上漆油。

第三個步驟是寫屐花，用各種顏色的漆油在屐板上描畫山水花鳥魚蟲，栩栩如生，那些製屐師傅，屬半個畫人，看得你讚歎不絕。

最後的步驟是釘屐帶，多數等顧客來光顧才造的，因為師傅可以替客度腳面闊窄，才釘屐帶，會較為適合腳型。

女裝屐花款最多，例如分「唐裝」和「高裝」，高裝屐似高踭鞋的形狀，窄腰尖頭，乃時髦之作，唐裝屐則平底闊腰。鄉間女子出嫁還有所謂「上轎屐」，全紅，用金油寫花，新娘出門不能着鞋，只可穿紅屐上花轎，據說這樣可避將晦氣帶給夫家。

全盛的時候，香港屐店年產百多萬對屐，但自從塑膠拖鞋在六十年代出現後，木屐的地位便一落千丈了。木屐店漸漸絕迹市面。

學洋文受歧視

「吓，學英文，你想滅祖亡宗呀！」

香港開埠之初，英文教育無法施行，因其時民智未開，認為凡與洋事搭上，必罪大惡極，例如光緒二年郭嵩燾奉命為駐英公使，隨即遭到知識界的毀謗攻擊，京師作聯譏之云：「出乎其類，拔乎其萃，不見容於堯舜之世；未能事人，焉能事鬼？何必去父母之邦。」可見國人頭腦之頑固守舊。

甚至民間流行着「讀書無用」論，據劉國英編《香港百年》(一九四一年出版)，講到教育之初，情況惡劣：

「香港歸英後之三四十年來，文化極低，因當時來港華僑，大都出自鄉間，以吝嗇故，不肯遣子弟入學。政府持化民成俗主義特設義學，凡學童上課，每人授以銅元數枚，以為午間買點心之用，然此為漢文義學為然耳。至於英文學校則無有應者，蓋鄉俗頑固，遇有識英文者，則斥為漢奸，將其革出族，故少年學子，不敢就學。後教會試辦英文義學，每月津貼數元，以廣招徠，但亦得學子百餘名矣。」

嘿，不但免收學費，而且送錢給學生讀英文，你聽

過沒有？

一八六一年，香港第一間官立英文中學「中央書院」(Central School)在中環歌賦街設立，只得三位老師，學生分初級漢文班與高級英文班，創辦之初，張貼告示，聲明不收學費，兼供給書籍、文房用具，而求學者毫不踴躍。其後因畢業生徒，學以致用，分別在港府各機關衙署任職，更且服務各大洋行，任「買辦」或「大寫」之缺，由是致富興家，令到社會人士見獵心喜，認為修習英文乃發達捷徑……

「去大書館讀英文囉！」

「大書館」就是此中央書院了。

真是風水輪流轉，一八六四年英文班爆棚，校方錄取開始嚴格，亦要收學費(一元)。一八八九年中央書院遷址去荷里活道，校門由鴨巴甸街出入(後改建為警察宿舍)，正式改名為「皇仁書院」(Queen's College)也。

打斧頭、忽必烈

——伙頭俗語知多少？

「伙頭唔打斧頭，會被雷公劈㗎！」

舊時店鋪的打工制度，是包食包住的，因為做夥計者多由鄉下出來打工，人地生疏，就要老闆照顧其食宿，此基本福利俗稱「福食」便是。住宿方面，安排夥計在店鋪中開其帆布牀，朝行晚拆；而伙食方面，則要聘請個伙頭回來，在鋪後廚房煮其兩餐。

那位揸鑊鏟的仁兄地位重要，鋪面眾人有食冇食全靠佢。要知道，大部份的老闆都是孤寒成性，一日五元幾塊，就要搞掂一餐。一日兩餐，每餐四餸一湯，要天天創新，傷盡腦筋。其時的伙頭總愛足踏大木屐，在街市踱來踱去，揀平貨，但又要平得靚……

嘿，如果有兩餐餸菜不足，大件事矣，必被譏為「打斧頭」、「忽必烈」等，簡直百辭莫辯，所以時人引發了很多伙頭俗語：

「伙頭大將軍」，取笑其地位重要，據說唐朝名將薛仁貴，投軍從戎之初是派往軍營廚房工作，後來建功「出頭」，升級為將軍。

「打斧頭」，意謂剋扣買餸錢，從中落格，典出宋朝

福將程咬金，此人擅使一把斧頭為武器，而其名字「咬金」亦即「吞錢」。

「忽必烈」，元朝開國大帝，最大功業「吞金滅宋」，而「宋」與「餸」同音，變成「吞金滅餸」。

舊時能做「南北行」及大鋪的伙頭是相當威風的，舉凡肉檔、魚檔、菜檔等對他盡量巴結，視為大顧客，選好貨色給他，甚至給與先貨後錢的優待。米店與柴店也爭着討好伙頭大將軍，因為伙頭要負責買柴買米的，能獲大商號長年光顧，確是甚佳的生意經，亦因此時刻必會送些厚禮給伙頭也。

所以揸鑊鏟之人，只要識得鑽營，做到大商行的伙頭將軍，幾年間大可以搵到一筆，更有不少娶妻納妾，享盡齊人之福。其時論好撈，酒樓茶室的大廚都不及伙頭，因酒樓設有買手，廚師打不到斧頭也！

報紙開天窗

「嘩，報紙又開天窗！」

二十世紀初香港的華文報紙經常開天窗，即是在印報之前臨時抽起一些文字，以致印刊出來時，報紙開了空白的洞，如以今之觀點看，簡直匪夷所思也。

為甚麼會開天窗？

原來，那個年代政府實施新聞檢查制度，報紙的新聞版全都要送檢，每夜經新聞官審閱後次日才可出版。早在一九一八年，政府首先向西報開刀，主要是針對那些時事評論和社論，至於華文報紙，許多消息來自官方的文告，社會新聞亦只限於有聞必錄，不加議論，所以沒有對之實施檢查。

但到一九二五年，省港大罷工，輿論對政府多加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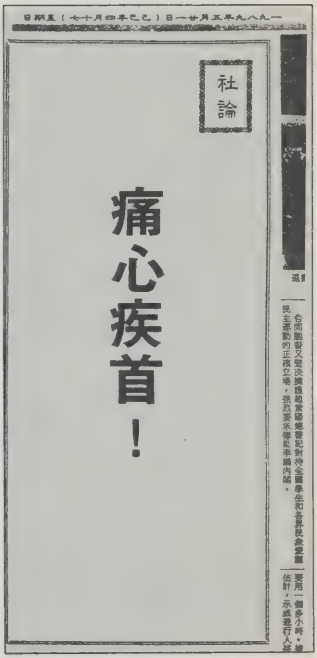
社論

痛心疾首！

一九八九年五月廿一日，香港《文匯報》的社論。

擊，官方就開始對華文報紙實施檢查：所有稿子都要送到華民政務司的華文報紙檢查處進行審查，凡是「有違礙」的新聞、圖片、漫畫都不許發表。所謂「不許發表有違礙」的內容，就是不許宣傳共產主義，不許宣傳罷工，不許有反對英政府的言論，在日本侵華的年代又多加一項，不許有反對日本帝國主義的言論（因其時英國尚與日本保持邦交）。

其時檢查處設於中環街市對面那一幢臨海的大建築物，向南是消防局，向北是辦公室，檢查老爺就在二樓。每夜報館後生帶着「字樣」在門外排隊，等候檢查，輪到半夜三更，被檢去之處，報紙就出現一塊莫名其妙的空白，而編輯有時也會幽默地在空白之處印上「被檢」二字。

到了一九三一年九月，「九一八」事變發生，日本侵略者強佔東北三省，香港的愛國報紙紛紛以「日寇」稱之，檢查老爺看得大皺眉頭，拿起紅筆，把「寇」字刪掉，於是天天報上都出現「日X」或「XX」的鉛字，非常搞笑，時人慨嘆曰：「新聞何來有自由！」

新聞檢查，在日治時期更加嚴厲執行，但三年零八個月過後，港府痛定思痛，終於撤銷新聞檢查了。

香港第一張日報

香港第一張正式的日報：《循環日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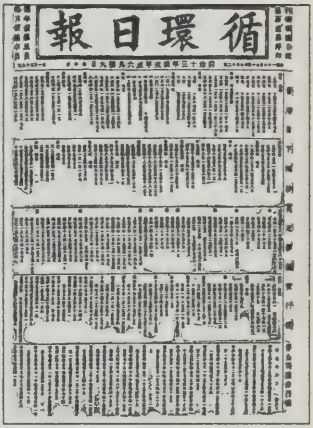
循環日報

所以說正式，因為在一八七三年《循環日報》創刊之前，那些所謂日報（以《華字日報》最早，一八六四年創立），並非每日都出版的，而是隔日才面世，甚至逢星期日休息，每屆舊曆新年、端午、中秋等大節皆停刊。

《循環日報》的創辦人是王利賓，又名王紫詮，曾參加太平天國組織，後來洪楊失敗，便逃來香港，改名王韜。來港之後，替英華書院基督教牧師編輯教籍，以「天南遯叟」為筆名在清同治十二年始創《循環日報》。

據《循環日報六十周年紀念特刊》：「循環者，取天道周星，意謂革命事業，雖挫敗於一時，而其傳播種子，無往不復，循環不已。」既然循環不息，當然不能任意停刊，於是王韜決定每日出報……

「其時各報，均間日出紙，獨王紫詮先生以為非每日一紙不足以副日報之名。」於是，全港第一張正式的日報面世了。

清同治十三年的《循環日報》出紙一張（後來才增至四張），竟已有全版的廣告，如今讀來甚為有趣，例如其時已有偵探社的出現，專追查走私鴉片逃稅者，廣告原文下錄：

「鬼蜮存心不徒，即如已領牌之店將多報少，私賣出口，或未領牌而乘間私煮，或積蓄私煙及由外埠裝熟洋煙來港，希圖漏稅，不論諸色人等，有能知前項情弊，憑線報本公司，會同巡差拿獲送官究治，應得罰款及充分私煙，蒙官斷還本公司者，即將該項除去訟費外撥出七成五予線人……」

可見其時走私鴉片之猖獗，但巡警力量有限，政府唯有委託偵探社調查，而偵探社又登廣告招攬線人。

《循環日報》社址設於中環歌賦街，置有五部印刷機，每機每小時只能出紙一千張，該報共出紙四張，就要日夜不息的開機印刷，否則不能每日出版一萬份也。

食肆術語花樣多

「開嚟唔開胃呀！」

舊時香港下等食物館有很多術語，通常是企堂在落單和埋單時高聲呼喊，聽得人莫名其妙。

記得小時候，我幫襯粉麵店吃一碗牛腩粉，企堂就會大叫：「細腩白底一碗！」嘩，乜嚟㗎？當時感到奇妙，現在推測，所謂「白底」，就是指沙河粉，乃取其顏色潔白也。

至今，雲吞麵店還有叫麵為「蓉」的（六十年代吃雲吞麵仍分「細蓉」、「中蓉」和「大蓉」），那又作何解釋？有一講法，乃根據唐詩《長恨歌》的「芙蓉如面柳如眉」演變出來，「麵」與「面」同音，舊時廣州人愛稱麵為「芙蓉」，後來簡化為「蓉」。

現在還有店子稱白粥做「米皇」的，也是很費解。後來有一位食肆前輩向我解釋，「米皇」是經過多層轉變的，有一句俗語「銀燭輝煌」，「燭」與「粥」同音，銀粥則象徵白粥的色素，但廣州人刁鑽，不叫銀粥，偏叫輝煌，轉音就成「米皇」也。

舊時上茶居飲茶，吃完找數，照例是到門口櫃面結

賬，而企堂則按照人客所吃大聲報價，一般茶居的習慣，規定「淨飲雙計」，但有些茶客是偏好純喝茶的，企堂卻不大高興，就會大叫：「開嚟唔開胃！」嘿，廣東俗語「唔開胃」頗有侮辱成份（例如「睇見就唔開胃」），亦表示討厭的意思，有些茶客常為此而與企堂吵鬧。

找數六毫子，「開嚟佢頂帽」，又屬一絕，此帽屬「綠帽」（老婆偷漢子稱「戴綠帽」），「綠」與「六」同音，結果導致茶客與企堂大打出手。

流行至今的「混吉」也是來自下等食物館的，當顧客入來時，企堂奉上清湯一碗，「清」則「空」，廣東人有所避忌，愛改為「吉」，清湯就變了「吉水」。這碗吉水是免費的，有些窮得發慌的人，進入飯店，一屁股坐下，「骨」的喝了那碗湯，乘店員不覺急急遁去，而對這種混一點「吉水」喝的窮漢，小飯店不能追究他收錢的，企堂們就稱這種混騙行為做「混吉」了。

「香港」名考

「今大皇帝准將香港一島，給與英國君主。」一八四三年中英雙方簽訂的《南京條約》第三條文，首次官方地承認了「香港」這名稱，這之前是不見於中文史籍之上。

在《新安縣誌》中，可以找到的名字，包括「香港村」、「黃泥涌」、「薄鳧林」(即今之薄扶林)、「掃管莆」等，都是散在香港島各處的局部地名，但香港島全島並沒有一個總名的。

鴉片戰爭以前的中國誌書和海防地圖，皆無「香港」這名稱，雖然這島見於地圖上，如清嘉慶二十四年(一八一九年)重修的《新安縣誌》，地圖書有一島，上面標

示着「紅香爐」和「赤柱」名稱，根據它附近的「大奚山」(即今之大嶼山) 的位置來比較，這絕對是香港島了。

不過，一八一六年摩斯氏編著的《東印度公司通商編年史》記載，正正式式的Hong Kong已經出現過，而且與當時東印度公司駐廣州代表喬治・司當東有密切的關係。

這司當東隨着英國艦隊登陸香港仔及赤柱一帶，因為當地山頭有一條壯觀的瀑布，乃外洋商船停泊汲水的最佳地點，而該處就是《新安縣誌》所載官富司轄下的香港村。其時司當東問村民地名，對方答曰：「香港圍(村)！」

於是司當東就在航海地圖上寫下Hong Kong Wai，而後來該地在香港地圖上名為「司當東谷」(Stanton Valley)，用以紀念他的發現。

就打那時起，外國人的旅行札記、航海日記等文獻，「香港」之名不停出現，只不過寫法不同，例如Heung Keung、Heong Kong、Hong Cong等，但指的都是同一個地方。

還有，最早居港者皆蛋民及客家人，他們全都把「香港村」的「香」字，說成「康」音，所以音譯為英文就是Hong了。

香港村，司當東的Hong Kong，就是香港中英文名的來源了。

垃圾灰中尋寶記

「趁堅尼地城焚化爐拆卸前夕，講一則『垃圾灰中尋寶記』的趣事給大家聽吓！」

話說在堅尼地城焚化爐建成之前(一九六七年)，西區就只有雞籠環露天焚化場，位於薄扶林道與域多利道交界處，設有四個焚化爐，經常煙火瀰漫。這裏平常是專門用來焚化商行及各機關的過氣文件和廢紙等，而一般洋行若需焚化文件，只要通知市政衞生局，便會有人來接收，由專車送去焚化。

「吓，唔見咗七十粒鑽石！」

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六日，中環萬宜大廈某商行突然發現失去一批鑽石，價值四萬元(其時二萬元已可買得一層唐樓)，負責人大驚，立刻報警，調查一輪，突然驚叫：「可能連埋啲文件攞咗去焚化爐燒呀！」

嘿，竟有如此大意之事！

警方立刻下令封爐，以後幾天焚化場不可生火，由一西籍幫辦領同幾名武裝警員把守該處，晝夜不息，再動用四名年青輕力壯的工人把灰燼一篩篩的篩着。

篩灰就在露天焚化爐附近進行，他們拿一個柄長一

丈多的木殼，伸入爐裏掏灰，跟着放在直徑二尺的竹圓篩裏。灰燼經篩去後，所留下一粒粒未能過篩孔的硬物，即倒在一個盤子內，以待幫辦檢驗……

篩一爐灰需耗時三天，如是者一星期過去，淘盡兩個爐都一無所獲。到第七天，淘到第三個爐時，竟然篩出十數粒鑽石，嘩，實在太興奮！

時為嚴冬，寒流襲港，凜烈的風刮得灰塵滿天飛，眼耳口鼻都免不了灰塵的襲擊，但當找到寶之後，人人振奮，繼續努力。而保險公司最是開心，立刻派員到場巡視，和鑑定鑽石真假。

結果總共找回五十六粒鑽石，據當時報章稱：「被鬧發出來的鑽石，其體積約有尾指尖大，但並不閃閃發光，看上去就如灰燼的顏色一樣，可能燒壞了吧！」

屠場話春秋

「虐待畜生，畜生當然不是人了，但都不能加以虐待的，比方你到市場去買一隻雞，不能將牠倒提的，需要用雙手捧着牠，否則是有干法紀，說你虐待畜生，總要科以五元以上的罰金。」

一九四一年出版的《大香港》(鄧超編著)在描寫到香港生活時便有以上「虐待畜生」的條文。

其實香港早年的屠場最是「虐待畜生」，因為設備極之簡陋，亦不合符現在所訂的衞生水平。那些被宰的豬隻，是屠夫操刀力戮而死，喊聲震天，鄰近三、五百碼，都可以聽見其淒厲喊聲。而待宰豬隻見友伴被戮，有些反抗，反咬屠夫，有些更突圍而出，逃到屠場外求生。在街上追捕逃生的豬隻牛隻，屢見不鮮，亦蔚為奇觀。

豬隻被宰，糞尿齊標，豬血及排洩物一齊沿着水渠，流出街外，而小販們早就守候屠房外的溝渠邊，自備水桶木殼，把豬血一殼殼的傾注桶中，帶回家裏加工炮製，把穢物隔除，煮成豬紅粥或韮菜豬紅出售，一毫斗零有交易，亦養活了很多人。

五十年代政府才開始將屠場陸續現代化，最大「貢獻」是用電將豬隻電斃，合乎人道，只見屠夫拿着一個大鉗，挾着豬耳旁邊腦部，鉗子一通電，豬就給斃斃，乾淨利落。

至於豬、牛的血不再淌在地上，流及溝渠然後才收集。血流入血槽之後，再由衞生人員檢查是否有毒(其實病豬早已給隔離)，經過證明無毒的豬血，會放在零售處直接發售。

七十年代，每斤豬血賣六毫子，竟然半斤都有交易。至於病豬的血一樣有價，賣給廠商作工業用途，原來這些血是可以供油漆廠製造深紅色的底油(稱「紅丹」)之用。

昔日神功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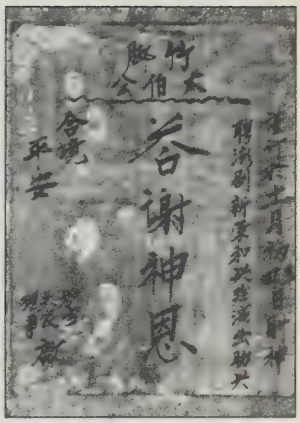

「一為神功，二為弟子。」

舊時新界農村，春節前後紛紛組織「神功戲」，其作用一來為了酬謝神恩，二來令鄉中弟子有娛樂，增加節日之喜慶也。

在粵劇全盛時期，廣州的戲班甚好生意，分「省港班」與「落鄉班」。所謂「省港班」者，是專門在廣州及香港的戲院演出粵戲，人數鼎盛，多達二百多人，而「落鄉班」，則較小型，專門在廣東四鄉演神功戲，亦沒有多少大老倌和紅伶助陣。

省港班是有旺季和淡季，年中炎夏之際戲班放暑假，在散班後，大老倌輩紛紛找地方度假去了，只剩下那些二三級老倌，他們總想多賺點錢，這便組織起來，下鄉做神功戲(舊曆六月特別多神誕)，因為他們是來自不同戲班，此新班就俗稱「雜牌軍」，或「大雜會」(會合一起做戲)。

落鄉班多數屬中小型的。中型班又叫做「過山班」，人數去到近百名，浩浩蕩蕩的上山下鄉，甚為熱鬧。但場面最冷落者，則推小型的「八仙班」了，顧名思義，只有演員八人，僅夠演「八仙賀壽」，就算加上樂師，也不過十多人。

十九世紀交通不便，戲班行走省港澳以至南番順各鄉演戲，皆採水道，用紅船運輸，而那些已有妻室的大老倌，還會攜同一家大細上船；所以，一個戲班絕對不只一艘紅船，經常聯羣結隊的出發。

還有，紅船一泊岸，附近幫會經營的賭艇、妓艇等便會到來，如蟻赴羶，好不熱鬧。

如果該鄉離灣泊甚遠時，戲班就要搬上岸歇宿，稱為「上館」。其時鄉間並無客棧，上館所住地方以祠堂及廟宇居多，戲班的「坐倉」(負責行政)就會安排牀位，還掛起布帳為牆，分隔成一些單位，其一坐一臥，十分舒適，一宿無話，翌日登台。

第一晚上演定必通宵達旦，是為「天光戲」也。

媒人婆詭計多

「唔做中唔做保，唔做媒人三代好。」

舊式行業之中，做媒人婆者最不得人心，她們為了取得豐厚的「媒人錢」，急功近利，不擇手段，詭計多端，花言巧語，使男女兩家的父母為她所騙，讓兒女結為夫婦飲恨終生。

舊時之媒人行業甚為吃香，多乃三姑六婆為之，積極活躍於有子待娶、有女待嫁之門；手持大葵扇撥之不已，假如撥成，「媒人錢」絕對不會薄也。

從中奔走做媒，過程是相當複雜的，首先，「送庚貼」，媒人先將女方的出生年月日時辰八字（「庚貼」）及相片送往男家；如果男方父母認為合適，便將兒子的八字與女方的八字一起交給算命先生推算，認為吉利，男方便將庚貼及兒子的相片，託媒人帶過去女家，約定「相睇」時間。

最重要時刻——相睇——多數假座酒家開個房間進行，雙方家長帶同兒女見面，媒人婆此時就會鼓其如簧之舌，於是就出現很多訛詐趣事了。

例如某媒婆向女家描述男家產業：「實（十）冇「畝」

田，實(十)冇(畝)地，三踏(疊)到堂前。」女家以為十畝田、十畝地，三疊到堂前，嘩，屬有錢之家呀！

誰知全是假的，女婿竟是個窮光蛋，當然找媒婆算帳，對方笑着說：「係你哋表錯情啫，聽唔慣我啲鄉下話，當時我係話，實冇田，實冇地，三步踏到堂前，夫家環境如何，早就講你知喇！」

女家為之氣結，所以為了杜絕媒婆的欺騙，後來發展到有家訪活動。相睇合意之後，媒人便得兩邊奔跑，交換「訪單」，該單列有祖宗三代的名字和官銜職位等，睇真下是否「竹門對竹門，木門對木門」；繼而安排「相家宅」，互相探訪，看看對方的家當。

經過「相家宅」後，男方又要勞煩媒人往女家徵詢聘金、禮物、金豬等等，有時還須要講價還價，「出得你家，入得我門」。協商之後，又要趕去下聘書，忙個不休，所以媒人婆不易為也。

軍用手票

「香督令第三二號頒佈，通貨兑換規程，軍票港紙比率為一對四，指定港九軍事交換場所。」一九四二年七月二十四日《星島日報》的頭條新聞。

唉！軍票血淚史從此講之不盡。

日軍佔領香港的第三天（一九四一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立刻宣佈：日軍所使用的「軍用手票」為香港合法貨幣，港幣二元兑軍票一元，並同時使用。

就只一夜之間港人財產貶值了一半，頓時引起恐慌，人人趕緊去「交換站」排隊兑換軍票。由於每元以一作二，原本已漲數倍之物價，因此又漲一倍，民間痛苦也立刻增加了一倍，真慘！

這種所謂「軍用手票」並無儲備金額，亦無貨幣號碼，毫無信用，只屬於廢紙一張，所以這並不是甚麼兑換，而是強搶。

但因為軍票流通得不夠，市面仍流行港幣散紙（如一元及五角等），但大額港幣（如一百元）則無人敢使用，非被逼兑換軍票不可。

其時富有人家因手頭港幣現鈔積貯較多，以一部份

換了軍票之後，還祕密收藏大量港幣。這點日軍亦會想到，於是在一九四二年七月二十四日施展毒招，頒佈命令，一元軍票兑換四元港幣，製造第二次大恐慌，威逼市民拋售港幣，場面悲壯。

一九四五年三月，太平洋戰爭失利，日本敗象已呈，軍票價值暴跌，黑市價格一千元軍票只值港幣四十元。到了日本投降前夕，一千元軍票只值港幣四、五元。到投降之後，簡直分文不值。

勝利後，港人的一絲希望是寄託在英國政府的財政政策上面，例如得到一些安撫或憐恤，規定限期或數目，以軍票若干元兑港幣一元的比率准予兑換之類。

但英政府最後的決定，只承認及堅持港幣為香港唯一合法通貨，而軍票至此乃被判死刑。

香港古董街市

「港島上環街市南座即將拆卸，年來該處老鼠為患，情況嚴重，攤檔貨物，每日損失不菲。攤檔一旦搬走，老鼠缺糧，若當局無殲滅行動，恐老鼠撤退，會轉騷擾附近民居。另該街市側的一座空置樓宇，窩藏老鼠，盼當局能正視……」一九八二年，上環街市拆卸前夕，曾引起附近居民的恐慌，於是便有以上新聞出現。

香港古董街市有二：一八九五年的中環街市(Central Market)和一九零六年的上環街市(Western Mark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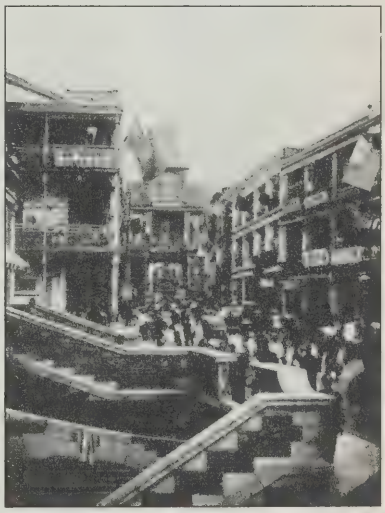

香港開埠，華工南來，各種小販亦集結在中環一片空地上擺賣雜物和熟食等，非常熱鬧，猶如墟市般，因為小販多數從廣州來，時人就稱之為「廣州市場」。鬧哄哄的過了好

多日子，政府認為這是最理想的街市位置，於是就建成全港第一座街市建築物——中環街市（又稱中央街市）。街市只有兩層樓，紅磚尖瓦頂，可惜在一九三六年八月拆卸重建，已失古雅的風貌。

二十世紀初，華人居住範圍已擴展到西環，而上環一帶就更為熱鬧，商戶林立，住戶更多，密密麻麻都是樓房，海邊是火船碼頭，貨物上落甚頻。初時的上環街市就是面對海邊碼頭的一塊空地，小販擺賣得久了，漸漸成為大規模的木棚茅寮的市集，豈料某夜爆發一場大火，全部毀於一旦。

一九零六年，政府建成了上環街市南座大樓；一九一三年，北座也建成了。兩座加起來極之巍峨宏偉，拱形的窗和門，由紅磚和麻石建築而成的。一九零六年間，香港給可怕的颱風掃蕩，死傷過萬人，而剛建成的上環街市南座卻屹立如山，成為數以千計貧民的防風庇護所。此後，這街市歷盡滄桑，早上人潮洶湧，喧嘩混亂，晚上街燈昏黃，水靜河飛，甲由老鼠大出動。

建築物開始破落，北座在八二年拆掉，面海的南座則逃過厄運，經翻新後，搖身一變，就是今日的西港城了。

年晚錢，飯後煙

「年晚錢，飯後煙。」

舊時香港人的社交習慣，「茶煙奉客」已是起碼的禮貌，而煙民口頭禪「年晚錢，飯後煙」，竟把飯後一支香煙和急景殘年的銀紙相比，認為同樣的緊急和重要，於是五、六十年代香煙檔遍佈街頭了。

那年頭生活艱難，小販賣煙雖屬蠅頭小利，但一樣很多人為之，紛紛在街邊行人道上或樓梯口下面開煙檔，向煙民零售香煙。煙檔，政府是有所規定的，只能放一個二尺許的方形煙仔摺箱，蓋面是玻璃的，顧客看中，小販就揭蓋取給他，同時煙仔箱要髹上綠色。小販靠一張摺椅和一個煙箱就可以開檔。

戰後初期，港九的香煙檔只有一千個，一九五八年已增至六千檔，但到了一九六八年，竟達三萬檔之多，可算驚人也。

其時香港有兩大香煙批發商，向政府領有牌照，財

雄勢大，設立最厲害而嚴密的零售網。他們僱用大量的「售煙員」每天出動，風雨不改，除年初一、二、三外，天天為香煙檔服務。這些售煙員踩着一輛特別構造的三輪車，前面有個大鐵箱，載滿了香煙。他們由總稽查和分區稽查管理，每早按照訂單，依照區域路段「行必」，務須於某時某刻到達某一檔口；若然不到達，煙檔缺貨，打電話催人，稽查會紀錄在案的，售煙員就會被斥為辦事不力。

同時批發商也施展「美人計」，派出美麗動人的香煙小姐來到街頭巷尾，為煙檔擺煙；此項義務勞動，絕對有政治目的，是與敵對牌子爭排位，霸取煙箱有利位置，吸引煙客注意，並且守在煙檔旁邊，向路人推銷，甚至免費贈煙，以廣宣傳。

還有，煙檔也難逃稅網，稅局限令煙販每日必須把出售香煙的數目，登記在冊，以便稽查員到來檢查登記冊，提防瞞稅。所以，煙檔不易為，每逢某煙發動宣傳大送禮，煙販又要代熟客去領取禮物，而顧客買煙，又得贈送火柴等，簡直疲於奔命，利錢又薄，結果進入七十年代慢慢消失。加上士多店、餐室、茶樓、超級市場都有香煙出售，煙檔營業額就每況愈下，結果慘被淘汰！

賭鴿

香港冷門玩意：放白鴿。

中國的信鴿飛行比賽，其歷史可追溯至隋唐年代，而舊時香港的賽鴿風氣則源自粵人的放鴿會，既是比賽，亦是賭博，廣東精神也。

清李調元輯《粵東筆記》記載放鴿會頗為詳細，在每年五、六月間天朗氣清，是放鴿的大好時光，主場設在佛山，各界鴿主帶着信鴿抵達會場。首先，主賽者要將白鴿編號，以六隻為一號，有時一個鴿主因出賽的信鴿多，他一人就編了幾號，亦有鴿主只得一兩隻的，他就要找另外的鴿主聯合為一號了，其時由一編至一百號者屬等閒之事。

編好號數之後，鴿主就要付比賽費用，每鴿二錢，全部撥為賞金之用。出賽的信鴿，由主持人檢驗，驗過後，便拿起一個大印章，把一隻鴿翅壓於紙上，跟着蓋印，一半的印嵌於翼，一半

則嵌於紙……

佛山是賽鴿的「內場」，清遠是「外場」，鴿主要有兩人，一個駐守內場，一個駐守外場接應。準備就緒，一聲令下，幾百隻信鴿振翅高飛，當飛到清遠的外場時，鴿子的另一隻翅膀又嵌一印，便調頭飛回佛山。第一隻率先飛回的白鴿，經檢驗兩翼印鑑之後，鴿主便得到鉅獎。勝出的鴿主非常威水，會以花紅（即紅紗布結成的花球）纏繫鴿額，請客作樂數天，始盡興而散。

放鴿會是有外圍賭博的，就是「白鴿票」了，主持人把白鴿編號用《千字文》的「天地玄黃」頭八十個字代替，印在一張紙上（稱「票釘」），投注者可買其中十個字（用燃着的線香在該字上燒一個洞），以飛回來的頭十號信鴿為賽果，買中便得到獎金。

「白鴿票」是很容易作弊的，只要在信鴿上做點手腳便可，唉，十賭九騙，香港俗話稱設圈套騙人為「放白鴿」就是典出於此也。

一八七二年，港督麥當奴頒發禁賭法令，其中白鴿票亦在禁止之列。

在二十世紀五十年代，香港也曾舉辦過大規模賽鴿會，最遠飛到七十五公里外的澳門去呢！

大檔林立的年代

「去大檔賭番鋪先！」

二十世紀五、六十年代香港大檔林立，簡直十步一樓，百步一閣，而其傳統可以追溯到開埠之初，那時賭風已甚盛，出於廣東人生性好賭也。

早在一八六七年，麥當奴出任香港總督，發現警察包賭受賄，認為開放賭禁，才可以肅清貪污，便實行招商承餉開賭政策，准賭檔領牌公開營業，但此舉弄至好多人身敗名裂，結果在一八七一年再次禁賭，自此之後賭檔轉入地下經營，而不論大小，一律俗稱「大檔」。

隨着一九四九年解放，香港人口劇增，生活艱苦，人窮唯有寄情賭博，於是大檔多得很。在警方厲行「除三害」(黃賭毒)下，大檔會偃旗息鼓一陣子，到再搭通天地線之後，又會捲土重來恢復舊觀了。

其時之大檔，分為設在高檔大廈內的豪華大檔，及設在唐樓的普通大檔兩種。前者賭客為上流社會人士，場內佈置華麗，供應周全，「安全措施」做足，通常要過三道鐵閘始能入內，而招待員中有過氣的紅舞女或交際花，彼等收入甚豐，全靠小帳，每月約二千元(其時打

工仔月薪只有二百元）。至於普通大檔，顧客乃市井之徒，入來只為博殺，毋須周到的招呼。

五、六十年代的大檔制度，通常由一位大撈家包起搞掂，然後由各小撈家承辦部份攤位，至於「片費」則由撈家訂定，每天大約七千至一萬元，由大家攤分。而大檔的職員，都屬於自己人，由股東兼任，例如「老總」、「巡場」、「荷官」、「監場」、「後生」等，依職位之輕重「埋股」多少，以防作弊，薪金之多寡，根據職位之輕重而定。

其實薪金是非常次要，每天茶錢才是重要收入，即是全靠「抽水」，例如「牌九」、「番攤」抽「零五水」，意謂每贏一百元，實得九十五元，如此類推，十三張抽「零四水」，廿一點抽「零三水」。

請不要以為這「零三」、「零四」、「零五」屬雞碎咁多，其時每日大檔車如流水，所謂少數怕長計，加起來每天所抽之水總值超過萬元，可見收入之佳。

當然直到七十年代廉政公署成立，杜絕派片之風，大檔又再偃旗息鼓也。

新春看跑馬，來年行大運

「新春睇跑馬，可以行大運！」

舊時香港每年只跑一次馬，就是在春節期間，不像如今那樣頻密的。

香港開埠未幾便有賽馬，因為此玩意是源自英國傳統。早在一八四二年，香港舉行第一次賽馬，但地點卻在澳門，因當時香港荒土處處，而澳門開發較早，已有人在塔石、黑沙灣等地賽馬。

從一八四二至一八四六年這五年間，一年一度的「周年大賽馬」，都在澳門舉行，每年均由香港運馬匹去

一八七三年，跑馬地馬場之全景。

澳門舉行賽事，極一時之盛也。但澳門的英商慢慢轉移陣地，將其生意大本營搬來香港，導致該地經濟蕭條，港澳關係非常惡劣，馬也就不再跑。

直到一八四八年，香港才自設馬場。一八五零年的周年大賽馬在港隆重舉行，算是香港開埠以來的第六屆賽馬了。

這跑馬地是在一八四四年動工興建的，地點選在位於香港島的黃泥涌村附近。最初建造的跑馬場僅得一條跑道，建於黃泥涌村的旁邊，破壞了很多田地，擾亂民生。新界錦田村鄭族的《稅畝總呈》內，有一張清道光二十四年（一八八四年）該村族長鄧致祥等向新安縣知縣投訴的狀詞，指出英國人在黃泥涌建跑馬場，致使該地農田不能耕種，田主無法交租云云。

當時跑馬場的設施相當簡陋，其跑道沿着黃泥涌繞一圈築成，而跑道圈中心仍是農田，村民仍可在此地耕種。初時，觀眾只是站在跑道兩旁觀看賽馬，以後屢加維修，才有馬棚的出現。

初期跑馬，每年一度，在春節舉行，皆因其時之假期冗長，各行各業休息，上至洋行大班，下至打工仔，人人放假，得閒無事當然一家大細睇跑馬，繞着跑道外圍行一周，亦算是行大運，又或者投注某馬，結果跑出，立刻視翌年為幸運之年也。

馬　車

——最早期的接駁專線

香港開埠之初，未有馬路，先有馬車。

一八五零年，香港第一條馬路——荷里活道開始動工，但早在一八四一年，第一輛馬車已從菲律賓、馬尼拉運入境，跟着大量馬匹進口，因為其時的洋人視馬為唯一的交通工具也。

嘩，馬蹄「得得」……

從美國入口的叫「金山大馬」，但路途遙遠，還是騎來自上海的蒙古馬吧。蒙古馬頸短長腰矮腳、骨架硬勁力佳，由馬販從蒙古運到去天津，再南下上海拍賣，而香港的買手則親往上海選購，然後整批以貨輪運載來港。

Kelly and Walsh出版的《一八九三年香港指南》(*The Hong Kong Guide 1893*)，對蒙古馬甚為惡評：「不愛與洋人交往——所以永不可完全信任這種馬，牠和牠的人類同胞一樣，反覆無常，充滿背叛，表面看來顯得馴服，但會突然發難，張起鐵一般的嘴巴咬人……」

嘿，該書以奸險的蒙古馬比作中國人，「反覆無常，充滿背叛」，簡直種族歧視，豈有此理！

騎馬固然流行，馬車亦大行其道。馬車是由車行(時稱「馬房」)經營的，服務計有：專車(月租計算)、街車(設站載客)和電召(撥電話即至)。下錄「龍飛馬房」廣告一段：

「茲者龍飛馬房常有時款雙單觀音兜車，又有雙單街馬車出賃……或要無篷馬車……可問酒館打德律風問四百三十二號，即龍飛馬房，價甚相宜，至於雙單街馬車一擺中環街口，一擺水坑口，夜晚一擺石塘咀義益街口，一擺會芳園對面，價錢可面議。」

廣告所說的「德律風」，即電話(Telephone)，而有蓋馬車則稱為「觀音兜」，可能人坐在車廂裏，猶如「觀音坐蓮」，「雙單」則指雙人或單人馬車。

廣告還提到石塘咀。沒錯，一九零三年政府強迫水坑口妓院搬去荒蕪的石塘咀，妓院恐怕恩客感到隔涉而裹足不前，唯有特備馬車專線接送恩客，乃香港最早的「接駁專線」，初時免費，後來為經營成本，酌量收錢，分一元二毫、八毫和五毫不一。

人力車

香港的人力車雖早就被淘汰，但尚未完全消失，君不見大會堂對開天星碼頭還有幾個老態龍鐘的「車仔佬」向外國遊客兜生意——拍照片而已。

香港第一輛落地的人力車是在一八七四年一月從日本訂購回來。車主是外國人夏利文先生。全中國地區以香港最早有人力車，因為同年的三月法國商人米拉才把它引進上海（稱作「東洋車」）。

最早期的人力車樣子與今者有頗大分別，兩輪高大，竟與馬車後輪差不多，車身又高，乘客坐在上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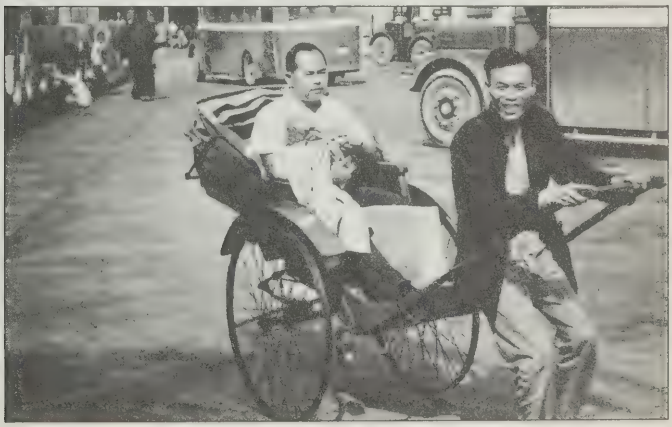

就好像城隍老爺出巡的模樣。還有，輪是木製的，外裹鐵圈，行時轆轆作響，震動得很厲害。那時的木輪鐵圈，行走得多，會損壞馬路的，工務部亦加干涉。後來「日通公司」發明網絲膠皮輪，轉動流暢避震，但行走時沒有聲響，車夫又不先警告，時有衝撞行人之意外發生。

嘿，給人力車輾傷，真是沒有天理！

於是，有些人力車就掛上了風鈴，行走時「叮叮噹噹」，好讓路人及時走避；又有車夫在車槓上裝着個橡皮球的銅喇叭，離遠就響號。

拉車也有專業技術的：車夫用黑帶子紮緊褲腳，足蹬千層底黑布鞋，拉起車把來，兩臂往後稍微一背，並不抱緊着拳頭，而只用「虎口」輕輕的按着車槓，跑起來時，前腿弓，後腿直，昂首挺胸，就那麼一悠一顫的，又穩又快，姿勢又好看，人坐在車上，耳裏只聽得布底鞋「沙沙」作響的節奏，自己也彷彿威風許多了。

嘿！講「氣派」嘛，怎及那些殖民地傢伙——洋人。他們往往上車高坐其上，不說明到哪兒，手裏拿了一根手杖，要車夫向左轉彎，他只用手杖在車夫左背觸一下；向右轉彎，便在右背觸一下，到了目的地，把腳一蹬，就要停下，簡直豈有此理！

香港首架民航機，竟降海面上

「飛機降落了！」

一九二八年十一月一日開啟香港民航史的第一頁，四架民航機自新加坡飛抵香港投入服務。但唔講你唔知，這個年代的飛機並非降落在機場跑道，而是降落在機場外的海域上。何解？因為是海陸兩用飛機也。

原來二、三十年代間，世界各國普遍流行水陸兩用客機(一九零七年法國人Henri Fabre創製)，適用於落後地方，就算沒有完善機場，也沒問題，就降落在平坦的水面上吧。

這種飛機，其時香港人稱之為「水機」，英文叫Seaplane或者Flying Boat，而水機降落海邊，船家就要划着他的艇迎上去，先替機翼綁縛浮泡和繩索，好待陸上的苦力拉動繩索，嘩，使勁的拉，拉拉拉……把飛機拖至石礅，緊緊的綁實，飛機才不致給海浪拋去老遠。

跟着，機艙的門開啟，搭客落了石礅之後，艇家便划着他的艇，接載客人上岸了。其時普通水機只載客二十人，而大型的載客量達六十人，例如一九三七年泛美航空公司首創香港與三藩市線的「飛剪號」水機就是最具

規模的了。

其時之獵奇客為求刺激，都捨輪船而搭飛機，雖然費用昂貴。洋人Leslie Ralph描述他搭水機返倫敦的過程：「能搭飛機回國簡直係名流享受，因為它比搭船貴得多，我在中環碼頭乘坐快艇抵達水機停泊處，跟着登機，第一站飛曼谷，由快艇載我回酒店度宿，翌日飛仰光，再而印度等地，繼而波斯灣沙漠，又落到加利利海上，跟着到了日內瓦，其後飛抵倫敦，簡直經歷難忘也！」

費用多少？

一百六十英鎊，但如果乘坐郵輪的話，費用七十英鎊便夠了。

水機服務在戰後香港已慢慢被現代化的「波音二四七」取代(一九三三年創製)，機場跑道才大派用場，但直到一九四八年，來往省港澳的民航仍由水機包辦(機票二十五港元)呢！

五十年代香港奇景

——飛機與汽車爭路

飛機降落、汽車讓步，舊時啟德機場奇景，飛機竟與汽車爭路，講出來都冇人信也。

二十世紀四十年代的啟德機場非常簡陋，面積小，又未填海，飛機降落困難。一九四六年，香港重光第二年，政府擴建機場跑道，竟然橫過九龍城通往彩虹的一條馬路，平時汽車在馬路上飛馳，遇有飛機上落，便在跑道範圍的馬路地段落下橫閘，並打起訊號燈，要駕駛人士停車等候。其情景很像火車軌與公路的交匯，遇有火車行駛，交匯兩邊鐵閘落下，阻止汽車經過。嘿，馬路就是飛機跑道，一物兩用，相當妙趣！

妙趣之外，也夠跨張，機場跑道經常有居民在此踩單車，因為跑道和那段馬路都是筆直的，每屆黃昏已無飛機降落，居民們就租輛單車在此橫衝直撞，迎向落日，追尋刺激，更與交通警大鬥法，簡直搞笑。

五十年代香港空中交通日趨繁忙，機場被迫謀求突破，於是大興土木填海，將宋皇台山夷平，開採大量花崗石（俗稱「麻石」），興建一條甚有特色的跑道，直伸向海中央。甚至到如今，只要你從香港上空或者自外地進

入鯉魚門，都可以看到這一條廣闊遙長的跑道，如一條玉帶似的橫亘在碧波蕩漾的海灣中，蔚為奇觀也。

這條跑道在一九五八年建成，用去了一億一千萬港元和二千餘人三年工作時間，九月十二日由港督柏立基爵士主持盛大的啟行典禮。而剪綵儀式是相當別開生面的。

「由港督乘坐直升機剪綵！」

沒錯，港督與其家人坐上直升機，機師開動，直升機略為離地飛起，衝破橫繫於跑道上的絲帶，一飛衝天。

跟着，依照中國習俗，燃放三串大爆竹，然後港督步下直升機，在講台上演講新跑道的重大意義：「香港航空的新紀元開始，亦標示着國際貿易在港欣欣向榮……」

繼而，三架噴射軍機飛上天，作各種驚險花式表演，跟着各民航機亦相繼升空，估計有五萬人到來看熱鬧……

如今赤鱲角機場啟用多年，啟德舊事更值鉤沉也。

阿飛正傳

——電單車流行一時

二十世紀六十年代的「阿飛正傳」：飛仔揸住架電單車，後座飛女環抱郎腰作驚怕狀，踏油門飛車，聲震屋瓦，在馬路上風馳電掣，途人側目，自感威到盡也。

「電單車」，廣東佬獨有叫法，一般稱「摩托車」(或「電動摩托車」)的，六十年代流行香港，花名多多，例如「鐵馬」、「兩個轆」、「綿羊仔」(譏人的車寒酸，便是「馬騮騎綿羊」了)。

電單車在港的首個高峰期是一九七五年，據政府統計，市面上行走的電單車為數二萬二千二百九十輛，而騎者多數是年輕人，他們愛玩電單車原因頗多：

其一、夠威水，身後有美同行，招搖過市，間中製造驚險，令美女尖叫，心中大樂。

其二、夠刺激，飛車鬥快，賭錢又賭命，有時更拿別人的命來賭。

其三、夠經濟，車價由五千到一萬元不等(舊車更

廉），耗油量也不多。

其四、夠方便，泊車容易，遇着塞車時更可穿插打尖，靈活快捷。所以其時有好幾種行業規定僱員要識揸電單車，例如電器修理員、電報局派電報員、戲院「走畫」員、突發新聞採訪員等。

其五、夠易學，「學神」只要花一百元申請「學車紙」，有了臨時駕駛執照，便去租車檔租輛電單車自學，每小時十元，請一位有經驗的朋友指點一下，就很容易掌握基本駕駛方法；或者在出租車檔處請師傅指教，收費四十元，一般教兩小時，亦能學揸，再經自己練習二十小時，就可以參加考試了。

電單車在港的第二個高峰期在一九八二年，數字指出，總共有二萬七千七百九十八輛，但意外也是史無前例的多，有三千一百九十八輛電單車出事（死四十一人）。八三年之後電單車數量暴跌，主要原因，香港走向富裕社會，人人目標轉向「四個轆」汽車，不再過問「兩個轆」電單車了。

開埠第一次交通安全運動

「平安是福，利人益己。」

最早的香港交通安全運動，你知道何時舉辦？

乃一九一七年，而且是民間所舉辦的。

其時香港公共交通相當疏落、汽車少之又少，根本不會發生車撞人、車撞車的慘劇，何解還要大搞交通安全運動？

原來當年電車已縱橫「電車路」，而搭客較為心急，車未停定竟便上落電車，導致意外頻生。社會名流梁國英(在港開設醫局)，遂挺身推行「平安是福」運動。

這「平安是福」口號亦有來頭的，原來當年中環比照影畫院放影神經六夏勞哀諧片，此君永遠製造危險處境唬嚇觀眾，滑稽突梯，但每次都能化險為夷，院方就把片名譯作《平安是福》，梁國英索性冷手執個熱煎堆，就以「平安是福」為口號推行交通安全運動。

該運動以電車搭客上落發生危險為主要「告誡」，並在電車路一帶廣貼招紙，招紙中繪有漫畫，由當年名畫師譚錦堂執筆，其中一幅繪一落車乘客，失足仆地，跌個頭破血流，隨圖繪字：「電車未曾停定，即落車者，

有此傾跌之弊！」

另一幅則繪一電車乘客落車，態度從容，不徐不疾，隨圖繪字：「穩健者落車之安然無事」。

梁國英還在雜誌及報章刊出平安是福廣告，橫標題曰：「諸君注意，利人益己」。而廣告內文寫道：

「電車乃交通上之最便捷，惟可惜初來港地，及有小童攜帶者，未明搭車之方法，一上一落，不加注意研究，致有傾跌之弊，時有所聞，或遊行馬路，與電車及摩托車相撞，危險非常，殊屬可惜，願我僑胞，有戚友來港，及同搭電車者，先行警告周知，免致傾跌之虞，此事經馬君應彪出資繪圖刊印，分送同羣，及標貼通衢，警告大眾，鄙人仍恐同胞未及周知，故特加入，以補馬君之不逮，斯亦盡鄙人利羣之旨云耳！梁國英謹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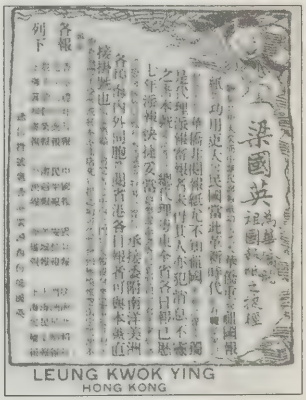

文中提到的馬應彪君就是當年先施公司創辦人兼總經理。可見這開埠第一次的交通安全運動，純屬民間辦理的。

民辦交通安全運動

「馬路如虎口，當中不可走。」

香港的第一次交通安全運動「平安是福」(一九一七年)，發起人是梁國英。梁氏既是報紙批發商，也是藥局主人，對社會公益特別熱心，只可惜英年早逝。他的兒子梁晃繼承父業，將「梁國英藥局」發揚光大，廣做宣傳，分店遍佈省港澳二十多家，開創所謂「連鎖店」的先河，他一樣關注公益，便發起了第二次的交通安全運動。

時為一九三五年，香港已有幾千輛汽車，再加上電車往來，人車爭路，交通意外頻頻發生。梁晃親自執筆，創作了「馬路如虎口，當中不可走」的宣傳口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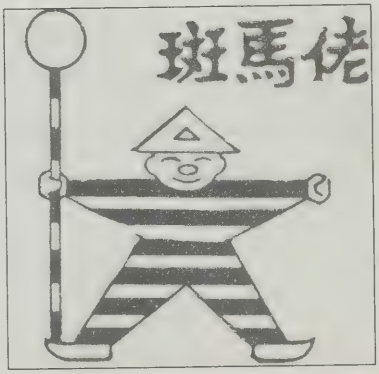

六十年代出現的斑馬佬先生。

這「馬路如虎口」真係好經典，竟流傳到七十年代香港政府大唱交通安全歌。「勿亂跑，勿亂跑，馬路如虎口，

交通規則要遵守，安全第一，命長久！」甚至傳誦至今。

藥局帶頭，其他商界亦出錢支持，更有商人利用交通安全運動來宣傳自己的商號及商品。

交通安全運動的序幕是大笨象遊街，其時剛好有一個德國馬戲團到港演出，梁晃計上心頭，立刻向馬戲班主租用兩頭大笨象，在象身上掛上交通安全標語及藥品宣傳廣告，引起途人注意，牽象的馴獸師(時人稱「象奴」)，還穿上印度王公服裝，大象也扮得金碧輝煌，小丑則領前開路，蔚為奇觀。

「嘩，梁國英藥局出到大笨象遊街呀！」

當時全港轟動，可見藥局主人很懂得搞宣傳活動呢！

跟着還租用一輛電車，遍貼交通安全標語，例如「小心上路」、「安全第一」或「危險，小心汽車」之類，作為期二十天的遊行。那個年代電車賣廣告相當流行，因為是活動的，無遠弗至，被認為很有效。

其時馬路並無交通燈及斑馬線之設，汽車橫衝直撞，絕對是「馬路如虎口」，這民辦的交通安全運動的確任重道遠。

登山纜車

香港活的古董——纜車。

原來香港最早使用蒸氣推動、在路軌上運行的交通工具就是纜車。

當年的山頂區、是禁止華人居住的，被認為是頤養天年之處、移居山頂者皆特殊階級，不是政府高官，就是名流富商，視之為退休或度假勝地，所以還有一家山頂酒店營業。

其時山頂只有一種交通工具，就是由四名轎夫抬着的轎子，每小時租金為七角五分，但四元則可乘轎子遊覽山頂一天。

一八六零年鐵路工程師史密夫先生抵港，認為若建成一條登山鐵路，接載山頂居民和觀光遊客，將會是城市發展的壯舉。當時一位熱衷社會公益的衞理先生亦力議建造纜車。但延至一八八一年，興建山頂纜車的建議書才呈交給港督軒尼詩。

政府經深思熟慮之後、通過法例，規定登山纜車除載人外，也應載貨、載馬、載騾、載豬等登山。

一八八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港督德輔爵士及夫人主

持山頂纜車的通車儀式，翌日由下午二時至三十日下午五時，免費招待市民登山，搞到車站大排長龍、人山人海。

最早期的纜車是用蒸汽機發動的，開篷木車箱，三十座位。至一九二六年起，採用新式五十二座位有蓋木車廂，兼改裝「活特李安納」(Ward- Leonard) 電機，用兩條各長五千尺鋼纜，捲於同一個旋轉輪上，每纜牽動一車，上行車和下行車是同步的。

其時只有一條路軌，但兩車不會相撞，因為全程的正當中處，有像火車分路的鐵軌，所以當上下行車到中間時，即分二路，過後歸到單行的軌道上。

一九三八年前，山頂酒店（後毀於大火）是避暑勝地，港督經常登山度假，所以纜車的車卡頭兩個座位釘上銅牌，刻有「為港督大人留座」幾字，別人不得佔用，此例至一九四九年才取消。

七十年代中區停車場

「中區六個停車場全部爆棚呀！」

今日香港汽車多到得人驚，但回憶二十世紀五、六十年代，街頭上少見汽車多見人，如今卻人車爭路，尤其香港的心臟——中區。

七十年代香港開始富裕起來，汽車數量劇增，老闆、專業人士等紛紛購車以顯其氣派，駕車返工乃屬必要。海底隧道未幾啟用，而家居九龍的有車老細，也滿不在乎那十元的來回海隧費用，在返工時間大量湧來港島的中區了。

其時中區六個政府停車場，只能容納三千四百輛汽車停泊，但駕車上班之老細級人馬遠遠超過此數，於是每日為泊車而爭崩頭。

老闆比小職員更早上班的怪現象，竟在中區各寫字樓出現，原來老闆非為有意監視職員

是否依時上班，而是因為要爭奪車位泊車，這才一反常態，在星期一至六，天天都得早起，八時半以前就趕到中區的停車場爭泊車位，來遲一步，連遠離中區辦公室的林士街停車場也不得其門而入了。於是就總有三千四百多位老闆(爭得車位者)，在九時之前已坐鎮寫字樓，而打掃地方的阿嬸仍未上班呢！

一九七四年，政府大幅提高各多層停車場的收費，以減少車輛湧入中區，其時所推行之累進制度收費相當毒辣，即最初兩小時收費為每小時兩元，第三及第四小時收費為每小時三元，第五及第六小時增至每小時四元。嘩！一個月為泊車用去六百元，如果家在九龍還要支付一筆隧道費，令好些專業人士望而卻步(那年代一般打工仔月入六百元上下)，此舉果然發生效力，中區停車場不再爆棚……

豈料一年過去，做生意的闊佬及專業人士，因為股票金融投機買賣無往而不利，在七五年收入極佳，吃一頓晚飯也得花上逾千元，每個月花一千幾百元的泊車費，又算是甚麼樣的一回事呢！

結果在一九七九年，政府應急，提高停車場收費百分之五十，即每小時收費由兩元加至三元，及恢復累進泊車時間收費制度。

世紀初渡海輪

「坐艇仔過海囉！」

十九世紀港九兩地未有渡海小輪的時候，如果想橫渡維多利亞海港，就只能依靠搖櫓小艇。嘿，輕飄飄的海上蕩着，一定大暈船浪，嘔到七彩，而每遇風浪大作，更加交通斷絕。後來出現一種燒水鑊——木船，渡海才較為容易，時人就叫它做「火船」了。

火船仔的定時渡海服務，是始於一八七三年，由西人資本經營，服務時間每日上午六時至晚上五時四十五分止，由三隻火船更番航行，名為「晨星」、「暮星」、「導星」。

一八九八年，「天星小輪」公司成立，買下了那三隻

火船，其設備甚為簡陋，座位只得藤椅木凳，而天星碼頭卻是用竹棚架搭的，皆因當時搭客無多，所以因陋就簡。直至一九一一年十月，九廣鐵路通車，九龍逐漸繁榮，來往港九的人漸多，公司先後購入六艘新船，並延長開船時間，因是獨市生意，船費相當昂貴，頭等一毫半，三等一毫三仙。

到一九二三年，「油麻地小輪」公司成立，掀起惡性競爭，爭相減價，於是頭等收一毫，三等收四仙。其實這個價錢亦非便宜，因為那時候三個仙已可喝一杯咖啡或吃一碗雲吞麵了，更遑論一毫子之貴重也。

至於船上風光也相當奇趣，樓上的頭等，有幾個年輕貌美的小姐在賣東西，她們穿着白色的衫裙，胸前掛個長方形的洋瓷盤子，上放香口膠、檸檬、糖果、牛肉乾，來到每個搭客面前兜售。

樓下的三等更加熱鬧，船頭和船尾都有走江湖的人賣武賣藥，此處不設座位，人人站着，也就更似大笪地了。船頭還有一個咖啡檔，乘客光顧一杯咖啡，就會得到一張帆布摺凳，可坐下來舒舒服服的歎咖啡。

另外還有其他小販紛紛叫賣，他們挽着竹籃，有賣滷味的、賣牛雜的、賣齋紮蹄的，非常熱鬧也。

東方快車

——四十二天旅程的傳奇

「前往巴黎、莫斯科、北京、南京、上海、廣州及香港的搭客，請由第一號月台登車！」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八日，英國倫敦火車站突然從擴音器播出此項消息。

嘩，由倫敦坐火車直達香港，有冇可能呀？在七九年之前，沉寂了三十年，貫通西歐與南中國的歐亞鐵路系統，隨着大陸開放，廣九鐵路發展再度通車，第一班的「東方快車」(創於一八八三年)出發，乘載着十九名歐洲男女遊埠客，歷經四十二日的旅程，作九千三百三十一點六英里的鐵路長征，在四月七日抵達紅磡火車站，鐵路局還特別安排舞獅奏樂以示慶祝這個創舉。

「我很高興宣佈我們終於做到了。」團長史頓女士發言：「這真是一個令人永誌難忘的快樂旅程，我們途中遇上的各國人民都是這般友

善、坦誠和親切……」

四十二天旅程固然多姿多彩，但也教一些上了年紀的團員吃不消，例如一雙老夫婦，太太在莫斯科染上哮喘，被迫中途退出，故抵港只有十七人，而七十三歲的庇禮太太，在廣州下車時弄傷了腳，香港旅遊協會特別體貼的為她預備了輪椅。團員紛紛向報界講述所聞所見：

「在外蒙古，庇禮太太突然被一名公安截住，指她胡亂拍照，恐嚇要拆菲林……」。

「在西伯利亞，經歷攝氏零下二十度的滋味……」

「在中國受到熱情招待，印象最深莫過於在長沙參觀漢朝的出土女屍，看來像死去只有兩星期……」

「泰勒小姐在上海有奇遇，她在圖書館會晤一名英、法語都說得非常流利的六十九歲老人Andre Sone，他是在三十年前當記者，但在文化大革命時，不但失去在新華社的職位，還被監禁了六個月，他以英文寫了一本回憶錄，敘述四十年代的記者生涯，請求泰勒小姐為他在國外發表……」

此世界最長之火車旅程，車資為一萬六千二百港元。

轎　子

——香港最早交通工具

「中國古時已流行轎子，十八世紀傳入巴黎與倫敦，成一時之風尚。一八二一年，倫敦的聖占姆士廣場上最後一個轎子站終於結束。」

以上文字摘自劉德斯(P.F. Leads)著《香港公共交通發展：一八四一至一九七四年的歷史回顧》，該書還指出，轎子在香港要比人力車來得更早，差不多開埠已有：「其時香港的轎子非常多樣化，有二人抬的，有四人抬的，視排場而定，至於八人大轎，最為威風。」

轎子分兩種：「自由轎」和「公眾轎」。

所謂「自由轎」，即私家所有，去任何地方皆可，自由自在，乃大戶人家擁有。而「公眾轎」，停於轎站讓公眾乘坐，又叫「街轎」者。

十九世紀的街轎收費(以兩人抬者計)：十分鐘，收毫半；十五分鐘，收二毫；半小時，收三

毫；一小時，收四毫。

那個年代一毫子大過天，一般人非必要都不會坐轎的。但舊時的大戶人家出入為顯氣派，都備有「自由轎」，還僱用上十多名轎夫，穿着清一色制服，浩浩蕩蕩的上街，簡直蔚為奇觀。

靠抬轎維生，乃窮苦人家，且多數是潮汕客家，轎向「老闆」處租來，每天不論有無生意，都要納租二毫。而抬轎佬多屬族人或親人，有兩兄弟抬之，亦有父子兵上陣，因抬轎要講求合作性，不可執拗頂勁，否則左搖右擺，進退兩難。

發展到後來竟有歹徒假扮轎夫，將顧客抬到去偏僻處加以洗劫。據一八九四年警局報告：「轎夫危害社區，皆因租轎的老闆和警察都沒有辦法控制他們。」

誤搭「賊轎」，實在無可奈何也。

不過，轎子一直在增加，據一八九八年工務局的統計，全港有轎五百七十頂，到一九二零年，其數量竟達一千二百一十五頂之最高紀錄，直至三十年代末，汽車、巴士、電車大行其道，轎子才慢慢被取替。

作者簡介

吳昊 香港浸會大學電影電視系系教授，一直是個電視工作者，平生最喜愛是電影，但又愛收藏舊文化遺物及研究香港史料。

著作有：《俗文化語言》(I) (II)、《香港老花鏡》、《香港電影民俗學》、《都會摩登》、《香港電影類型論》、《亂世電影研究》、《香港風水史》、《老香港 • 歲月留情》、《老香港 • 爐峰述異》、《香港電視史話》(I) 等。

補購

吳昊・老香港

香港文化遺產叢書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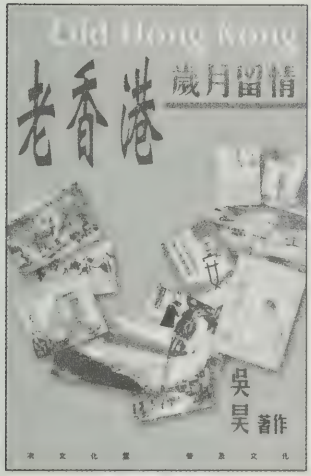

《歲月留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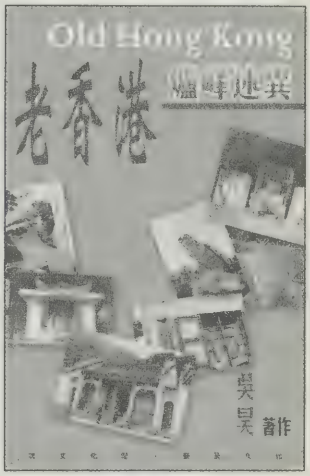

《爐峰述異》

補購表格（愛護書本，請用影印）

本人現購買 《老香港・歲月留情》 ___ 本（每本港幣 40 元）（連郵費）
《老香港・爐峰述異》 ___ 本（每本港幣 40 元）（連郵費）

姓名：_____

地址：（只接受本港地區）_____

_____

請連同劃線支票
寄香港九龍彌敦道 612 號好望角大廈 1009 室　次文化堂　訂購部收
支票抬頭：**次文化有限公司**

次文化堂

讀者服務卡

✤ 謝謝您購買次文化堂的書，請您詳細填寫本卡各欄寄回給我們，以便我們有為您服務的機會。

您購買的書名：老香港 • 太平山下

購買地點：..... **區**..... **書店**

您習慣以何種方式購書？

□①逛書店 □②郵購 □③電話訂購 □④傳真訂購

□⑤團體訂購 □⑥銷售人員推薦 □⑦其他_____

您從哪裏得知本書消息？

□①逛書店 □②報紙廣告 □③親友介紹 □④圖書館

□⑤廣播節目 □⑥書刊 □⑦書評推薦 □⑧其他_____

姓名：_____ **年齡：**_____

性別：□ 男 □ 女 **婚姻：**□ 已婚 □ 單身

地址：_____

職業：_____

教育程度：□①小學 □②中學 □③大專或以上

您對本書的意見：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可另紙書寫）**

地址：九龍彌敦道 612 號好望角大廈 1009 室

次文化堂編輯室收

＊凡來信者，可獲本社禮品答謝（請附回郵信封）。

＊請勿撕毀此書，煩用影印本寄來。

- 酒店大火，住客竟繼續飲茶跳舞！
- 大笪地初現留聲機，全城哄動！
- 「豎中秋」、「燒番塔」等中秋玩意聽過沒有？
- 香港最早的聖誕節是怎樣的？
- 男扮女裝竟能嫁人，香江奇案第一宗！
- 「白底」、「米皇」、「吉水」指的是甚麼？
- 香港究竟如何得名？

太平山下滿舊話，遺聞軼事此中尋

次文化
普及文化
時代見証

SCB 410 $50
ISBN : 962-992-112-X
Printed in Hong Kong

ISBN 962992112-X
50
9 789629 921125